
李笑来
English
language
learning
education
open
one
believe
commitment
fluency
need
product
communicate
world
will
new
achieve
programs
necessary
multilingual
developmental
global
question
Education
make
students
diversity
people
cultures
access
languages
educational
creative
dreams
take
serve
daily
人人都能用英语

目錄

第一章 重塑自己的語音



2009 年 4 月 17 日，大衛萊特曼（David Letterman[22]）邀請了一位嘉賓，黃西（Joe Wong）[23]。

黃西非常消瘦，戴着副眼鏡，一臉木納。可他一開口只一句話全場已經笑翻。接下來的六分鐘裏，一個又一個的段子（翻譯成中文就失去了味道的美式笑話）當在場觀衆笑得東倒西歪，數次掌聲雷鳴。到了最後，連他的沉默都成了笑料 —— 這可是大師級的表現。

這位一炮而紅的黃西，
1970 年出生于吉林省白山市；
本科就讀吉林大學化學系，
1994 年赴美留學，1999 年獲得萊斯大學生化博士學位。

黃西講着一口濃重中國口音的英語征服了美國的觀衆。

這在絕大多數國內正在拼命學習英語的學生來說是件匪夷所思的事情。

從小學起，無論是老師還是學生，主流的看法就是 “發音一定要標準”。

無數的老師以自己被認爲能夠講一口“標準”的美音或者英音而自豪、而被羡慕。學生也好、老師也罷，常常相互爭論應該學習“美音”還是“英音”，甚至爲此面紅耳赤。

中國學生往往不是不會說英文，也不是不願說英文，更不是不能說英文，基本上都是不敢說英文。爲什麼不敢呢？很多原因。其中有一個是最普遍的，害怕自己的發音不標準。

22. 美國 CBS《深夜秀》（Late Night Show）的節目主持人。

23. 黃西表演現場錄像觀看地址：http://www.lixiaolai.com/index.php/archives/6725.html

荀子/修身篇

見善，修然必以自存也；	修然，整飭貌。言見善必自整飭，使存於身也。
見不善，愀然必以自省也。	愀然，憂懼貌。自省其過也。
善在身，介然必以自好也；	介然，堅固貌。《易》曰：「介如石焉。」自好，自樂其善也。
不善在身，菑然必以自惡也。	菑，讀爲災。災然，災害在身之貌。
故非我而當者，吾師也；是我而當者，吾友也；諂諛我者，吾賊也。故君子隆師而親友，以致惡其賊。	致，猶極也，下同。
好善無厭，受諫而能誡，雖欲無進，得乎哉！小人反是，致亂而惡人之非己也，致不肖而欲人之賢己也，心如虎狼、行如禽獸而又惡人之賊己也。諂諛者親，諫争者疏，修正爲笑，至忠爲賊，雖欲無滅亡，得乎哉！	至忠反以爲賊。
《詩》曰：「噏噏呰呰，亦孔之哀。謀之其臧，則具是違；謀之不臧，則具是依。」此之謂也。	《詩》，《小雅·小旻》之篇。毛云：「噏噏然患其上，呰呰然不思稱乎上。」鄭云：「臣不事君，亂之階也，故甚可哀。」噏，許急反。呰音紫。
扁善之度，以治氣養生則後彭祖，以修身自名則配堯、禹。	扁，讀爲辨。《韓詩外傳》曰「君子有辨善之度」，言君子有辨別善之法，卽謂禮也。言若用禮治氣養生，壽則不及於彭祖，若以修身自名號，則壽配堯、禹不朽矣。言禮雖不能治氣養生而長於修身自名，以此辨之，則善可知也。彭祖，堯臣，名鏗，封於彭城，經虞、夏至商，壽七百歲也。
宜於時通，利以處窮，禮信是也。	信，誠也。言所用修身及時通處窮，禮誠是也。《孟子》曰：「君子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
凡用血氣、志意、知慮，由禮則治通，不由禮則勃亂提僈；	提，舒緩也。《爾雅》：「媞媞，女也。」《詩》曰「好人提提」，皆舒緩之義。
食飲、衣服、居處、動靜，由禮則和節，不由禮則觸陷生疾；容貌、態度、進退、趨行，由禮則雅，不由禮則夷固僻違，庸衆而野。	夷，倨也。《論語》曰：「原壤夷俟。」固，陋也。庸，凡庸。衆，衆休。野，郊野之人。
故人無禮則不生，事無禮則不成，國家無禮則不寧。《詩》曰：「禮儀卒度，笑語卒獲。」此之謂也。	《詩》，《小雅·楚茨》之篇。卒，盡也。獲，得也。

可是第二語言習得者發音不準不是很正常的事情麼？

就算是母語，我們都是花了很長時間才可以做到基本上說清楚的。當你能夠用母語清楚地表達自己的時候，多大了？那憑什麼一個人可以從一開始就能用第二語言做到清楚準確表達呢？並且還要“發音標準”？

不妨試一下，以下十個中文詞彙，能夠讀得標準的有多少？[24]

標識、緋聞、嫉妒、潛力、勾當、慰藉、連累、卑鄙、情不自禁、人才濟濟

睜開眼睛看看我們身邊的世界吧。

事實上，絕大多數母語使用者的發音都並不標準，不信的話，你可以先審視一下你自己，然後再看看身邊有多少人平捲舌不分？多少人前鼻音後鼻音不分？

即便你身處北京（據說是祖國的心臟，中文的“標準發音”據說以北京話爲準），你每天還是可以聽到各式各樣的口音。

在我們國家，究竟有多少比例的人能夠講一口標準且悅耳的普通話？有 1%麼？

去廣播學院看看吧，那些專業主持人（毫無疑問都是母語使用者）需要花費多大的時間精力才能把自己訓練到達標的地步？

中國如此，外國在這方面也不應該有太大的差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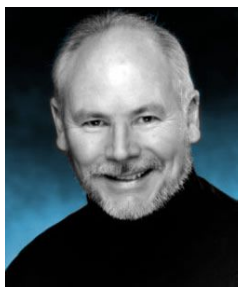
在英語國家，同樣也只有 1%不到的人能夠講一口標準且悅耳的某種特定腔調。全世界所有的語言都是如此，每種語言都有各種各樣的口音。

英語也許是地球上口音最多的語言。在美國，南加利福尼亞和北加利福尼亞的口音就已經非常不同，大抵上相當於在中國山東人之間山西人講中文的差異。

紐約人和底特律人的發音當然也非常不一樣。在倫敦，東部和南部的口音差異就已經非常明顯。更不消說還有 “蘇格蘭口音”、“加拿大口音”、“澳大利亞口音”、“新西蘭口音”、“印度口音”……

24. 標識(zhì)、緋(fēi)聞、嫉(jí)妒、潛(qián)力、勾(gòu)當、慰藉(jìe)、連累(lěi)、卑鄙(bǐ)、情不自禁(jīn)、人才濟(jǐ)濟(jǐ)

以善先人者謂之教，以善和人者謂之順；	先，謂首唱也。和，胡　反，下同。
以不善先人者謂之諂，以不善和人者謂之諛。	諂之言陷也，謂以佞言陷之。諛與俞義同，故爲不善和人也。
是是、非非謂之知，	能辨是爲是，非爲非，謂之智也。
非是、是非謂之愚。	以非爲是，以是爲非，則謂之愚。
傷良曰讒，害良曰賊。是謂是、非謂非曰直。竊貨曰盜，匿行曰詐，易言曰誕，趣舍無定謂之無常，	不恆之人。
保利棄義謂之至賊。	〈保，安。〉
多聞曰博，少聞曰淺；多見曰閑，	閑，習也。能習其事則不迫遽心。
少見曰陋。難進曰偍，	〈　與提、媞皆同，謂弛緩也。
易忘曰漏。少而理曰治，多而亂曰　。	少，謂舉其要，而有條理，謂之治。　，虛竭也。凡物多而易盡曰　。



PAUL MEIER（paulmeier.com）是享譽全球的語音培訓專家，

很多到好萊塢打天下的演員都要求助於他，經由他的訓練把自己的“外地口音消除”，說一口“地道”的美式英語。他的學生包括（這裏所羅列的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

John Ales, Jonathan Brandis, A.J. Buckley, Jewel Kilcher, Jim Caviezel, Simon Baker Denny, Peter Coyote, Stewart Finlay-McLennan, Louise Fletcher, Bill Irwin, Gabrielle Fitzpatrick, Diana Hardcastle, Tom Hulce, Kris Kristofferson, Elizabeth Lackey, Tobey Maguire, Stephen Mailer, Terrence Mann, Callum Keith Rennie, Jonathan Rhys Meyers, Kim Myers, Mark Ruffalo, Skeet Ulrich, Celia Weston, David Wenham, Valerie Wildman, Peter Wingfield, Tom Wilkinson, Jeffrey Wright…

在 PAUL MEIER 的網站上，有一個頁面，http://www.paulmeier.com/booklets.html，

其中有各種各樣口音的英語方言示範，包括：

→ Cockney
→ Hampshire
→ Irish
→ Liverpool
→ Northern Ireland
→ Scottish
→ Welsh
→ Yorkshire; American Southern (Kentucky/Tennessee)
→ Deep South (Alabama, Georgia, Louisiana, and Mississippi)
→ Down East New England
→ Genera
→ New York
→ South Boston…

幾乎其中的每一種都不是在中國大陸多年只習慣某“標準發音”的學生可以聽懂的。

而在 http://alt-usage-english.org/audio_archive.shtml 這個頁面上也可以找多種方言的語音示範，讀者也不妨去仔細聽聽。然後再仔細想想，有必要一定“標準”麼？

就算真的有必要，又應該使用那一個“標準”呢？

治氣養心之術：	言以禮修身，是亦治氣養心之術，不必如彭祖也。
血氣剛强，則柔之以調和；知慮漸深，則一之以易良；	漸，進也。或日：漸，漫也，子廉反。《詩》日：「漸車帷裳。」言智慮深則近險詐，故一之以易良也。
勇膽猛戾，則輔之以道順；	膽，有膽氣。戾，忿惡也。此性多不順，故以道順輔之也。
齊給便利，則節之以動止；	《爾雅》云：「齊，疾也。」齊給便利，皆捷速也。懼其太陵遽，故節之使安徐也。
狹隘褊小，則廓之以廣大；卑溼、重遲、貪利，則抗之以高志；	卑，謂謙下。溼，亦謂自卑下如地之下溼然也。《方言》：「溼，憂也。自關而西，凡志而不得，欲而不獲，高而有墜，得而中止，皆謂之溼。」卑溼，謂過謙恭而無禮者。重遲，寬緩也。夫過恭則無威儀，寬緩常不及機事，貪利則苟得，故皆抗之高志也。或日：卑溼，亦謂遲緩也。言遲緩之人如有卑溼之疾，不能運動也。
庸衆駑散，則 之以師友；	庸衆，已解上。駑，謂材下如駑馬者也。散，不拘檢者也。 ，奪去也。言以師友去其舊性也。
怠慢 弃，則炤之以禍災；	，輕也，謂自輕其身也，音匹妙反。《方言》：「楚謂相輕薄爲 。」炤之以禍災，謂以禍災照燭之，使知懼也。炤與照同。
愚款端愨，則合之以禮樂，通之以思索。	款，誠款也。《說文》云：「款，意有所欲也。」愚款端愨，多無潤色，故合之以禮樂。此皆言修身之術在攻其所短也。
凡治氣養心之術，莫徑由禮，莫要得師，莫神一好。	徑，捷速也。神，神明也。一好，謂好善不怒惡也。
夫是之謂治氣養心之術也。	
志意修則驕富貴，道義重則輕王公，內省而外物輕矣。傳曰：「君子役物，小人役於物。」此之謂矣。	〈君子能役物，小人爲物所役。凡言「傳日」，皆舊所傳聞之言也。
身勞而心安，爲之；利少而義多，爲之。事亂君而通，不如事窮君而順焉。	窮君，小國迫脅之君也。言事大國暴亂之君，達道而通，不如事小國之君，順行其道也。
故良農不爲水旱不耕，良賈不爲折閲不市，	折，損也。閲，賣也。謂損所閲賣之物價也。賈音古。
士君子不爲貧窮怠乎道。	

顯然會有很多人不同意“發音其實沒那麼重要”的觀點，但這並不妨礙這個觀點的正確性及其重要意義。

英語課堂上，老師過分強調“標準發音”，甚至不惜嘲弄一些“典型”，其實是在扼殺學生進步的可能，儘管這並非那些老師的本意。

首先，所謂“標準發音”可能並不存在。每個人的聲線、音色都各不相同，怎麼可能“一致地標準”？尤其又是在使用外語的情況下。

其次，又因爲英語本身是世界上“口音”最多的語言（沒有之一），如果發音不“標準”就不可以說英語的話，那愛爾蘭人、加拿大人、印度人都不要講英語了 —— 因爲他們用的既不是“標準美音”，也不是“標準英音”。

我並不是在說發音並不重要，而是在說它只不過是良好表達的衆多因素之一。

某種意義上，那些發音並不好（更談不上標準）但是卻可以自如表達的人更值得羡慕（比如黃西），因爲他們早已經上路，而非像大多數人那樣“永遠”徘徊在起點。

所以，作爲將英語作爲第二語言使用的人，完全不必因爲自己的發音不標準、不好聽、不清楚感到自卑，那 其 實 是 正 常 的 、 自 然 的 、不 可 避 免 的。

而語言使用，本質上以溝通爲目的。要知道僅僅發音標準，並不意味着說就肯定可以有效溝通。有效溝通還需要用詞、文法、邏輯、内容等等更多因素，而後面提到的所有這些因素，無一不比“標準發音”更重要。

想像一下吧，聯合國開會的時候，難道每個國家的發言人都用的是“標準英音”？或者“標準美音”？

儘管每個國家的發言人都要用英文發言，但全都用摻雜自己特定口音，可是從未影響有效溝通。作爲英語使用者，也不要被英語老師所迷惑。

作爲老師，教育產品的一部分，他當然會強調“正確”、“準確”、“標準” —— 無論他們自己是否真的“正確”、“準確”、“標準”。

有時候想想挺悲哀的，大部分老師不得不抬高對自己的要求，並不是出於對進步的渴望，而只不過是爲了滿足“消費者”的實際上並不合理的期望，英語老師也是人，於是其中的大多數有着與其他大多數人一樣的心理侷限或者說人性侷限。

一個人做不到的時候，就會裝，一直裝到自己都信了爲止 —— 之後就不用裝了，因爲已經到了 “真誠地虛僞” 的境界。那些在課堂上反覆強調“標準發音”的老師（就算他自己竟然真的“標準”），其實並沒有認真想過他們那麼做的副作用 —— 嚇倒了學生，自己倒是獲得了“敬重”或者 “敬畏”，而後這些學生一生都對說英語有着嚴重的心理障礙。

體恭敬而心忠信，術禮義而情愛人，	術，法也。
橫行天下，雖困四夷，人莫不貴。	橫行，不順理而行也。困，窮也。言所至皆貴也。
勞苦之事則争先，饒樂之事則能讓，端愨誠信，拘守而詳，	拘守，謂守而勿失。詳，謂審於事也。
橫行天下，雖困四夷，人莫不任。體倨固而心執詐，術順墨而精雜汙，	倨，傲也。固，鄙固。「順墨」當爲「愼、墨」。愼，謂齊宣王時處士愼到也。其術本黃、老，歸刑名，先申、韓，其意相似，多明不尚賢、不使能之道，著書四十一篇。墨翟，宋人，號墨子。墨子著書三十五篇，其術多務儉嗇。「精」當爲「情」。雜汙，謂非禮儀之言也。
橫行天下，雖達四方，人莫不賤。勞苦之事則偷儒轉脫，	偷，謂苟避於事，儒，亦謂懦弱畏事：皆懶惰之義。或曰：「偷」當爲「輸」。揚子雲《方言》云：「儒輸，愚也。」郭璞注謂　撰也。又云：轉脫者，謂偷儒之人苟求免於事之義。
饒樂之事則佞兌而不曲，	兌，悦也。言佞悦於人以求饒樂之事。不曲，謂直取之也。
辟違而不愨，	乖僻違背，不能端愨誠信。辟，讀爲僻。
程役而不録，	程，功程。役，勞役。録，檢束也。於功程及勞役之事怠惰而不檢束，言不能拘守而詳也。
橫行天下，雖達四方，人莫不棄。	
行而供冀，非漬淖也；	供，恭也。「冀」當爲「翼」。凡行自當恭敬，非謂漬於泥淖也。人在泥淖中則兢兢然。或曰：李巡注《爾雅》「冀州曰：『冀，近也。』」恭近，謂不敢放誕也。
行而俯項，非擊戾也；	擊戾，謂項曲戾不能仰者也。擊戾，猶言了戾也。
偶視而先俯，非恐懼也。	偶視，對視也。
然夫士欲獨修其身，不以得罪於鄙(~~比~~)俗之人也。	

讓我們再看看科學事實。地球上究竟有多少種語言，無從得知，保守估計應該有 6700 種以上的語言，這些語言所使用的語音全部加起來大約 6000 種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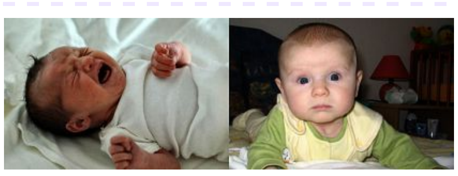
Patricia K. Kuhl 博士[25]是華盛頓大學聽說科學系（Department of Speech & Hearing Sciences）的教授，她的研究表明，剛出生的嬰兒實際上有能力習得地球上的任何一種語言[26]；也就是說，剛出生的嬰兒實際上是“世界公民”（Citizens of the world），他們的大腦有能力處理那 6700 多種語言所用到的大約 6000 種語音中的任何一種。

而大約到了 6 個月的時候，嬰兒已經開始對母語更爲關注，

Kuhl 教授的解釋是這樣的：

> 這個時候，這些嬰兒並非是“失去”了語音分辨能力，而是他們的大腦開始發展出一套過濾（filter）機制，能夠把那些與語言無關的語音過濾掉，或者，把那些與母語中存在的語音相似的語音歸爲同一類。

於是，最終的表現是他們無法分辨某些語音以及某些語音之間的差別了 —— 當然是與母語無關的語音。後文還會提到，大腦需要這樣的過濾器還有另外一個理由，那就是還要把不同的音色的人發出的同一個語音歸爲一類，大腦才能不出錯地理解語言。



25. Patricia K. Kuhl, Ph.D. | I-LABS
26. http://ilabs.washington.edu/news/Times_Pacific_3_6_05.pdf

實際上，每一種語言所使用的語音都是有限的。

瑞典語使用 16 個元音，英語使用 8 個元音，日語只使用 5 個元音；

而中文使用 6 個元音 —— 比日語多了一個，這也能從側面解釋爲什麼中國人學英語的語音要比日本人稍微容易一些。

在我們國家，有些地區的人分不清楚 “r” 和 “l” 的區別，在他們（成年人）的聽覺中，“row” 和 “low”、“rake” 和 “lake” 都是沒區別的。

夫驥一日而千里，駑馬十駕則亦及之矣。將以窮無窮，逐無極與？其折骨絕筋，終身不可以相及也。將有所止之，則千里雖遠，亦或遲或速、或先或後，胡爲乎其不可以相及也？不識步道者，將以窮無窮逐無極與？意亦有所止之與？

步，行。

夫堅白、同異、有厚無厚之察，非不察也，

此言公孫龍、惠施之曲說異理，不可爲法也。堅白，謂離堅白也。《公孫·堅白論》曰：「『堅、白、石三，可乎？』曰：『不可。』曰：『二，可乎？』曰：『可。』」謂目視石，但見白，不知其堅，則謂之白石；手觸石，則知其堅，而不知其白，則謂之堅石。是堅白終不可合爲一也。司馬彪曰：「堅白，謂堅石非石，白馬非馬也。同異，謂使異者同，同者異。」或曰：卽《莊子》所謂「大同而與小同異，此之謂小同異。」言同在天地之間，故謂之大同，物各有種類所同，故謂之小同。是大同與小同異也。此略舉同異，故曰：「此之謂小同異。」《莊子》又曰：「萬物畢同畢異，此之謂大同異。」言萬物總謂之物，莫不皆同，是萬物畢同。若分而別之，則人耳目鼻口百體，草木枝葉花實，無不皆異，是物畢異也。此具舉同異，故曰：「此之謂大同異。」《莊子》又曰：「無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無厚，謂厚之極，不可爲厚薄也。不可積，言其委積至多，不可使復積也。凡無厚不可積，因於有厚可積，故得其大千里。千里者，舉大之極也。

然而君子不辯，止之也；

止而不爲。

倚魁之行，非不難也，然而君子不行，止之也。

倚，奇也。奇，讀爲「奇偶」之奇。《方言》云：「秦、晉之間，凡物體全而不具謂之倚。」魁，大也。倚、魁，皆謂偏僻狂怪之行。《莊子》曰「南方有倚人，曰黃繚」也。

故學曰：「遲彼止而待我，我行而就之，

學曰，謂爲學者傳此言也。遲，待也，直吏反。

則亦或遲或速，或先或後，胡爲乎其不可以同至也？」故 步而不休，跛鱉千里；累土而不輟，丘山崇成；厭其源，開其瀆，江河可竭；

厭，塞也，音一涉反。瀆，水竇也。

一進一退，一左一右，六驥不致。

言不齊故不能致道路也。

彼人之才性之相縣也，豈若跛鱉之與六驥足哉？然而跛鱉致之，六驥不致，是無它故焉，或爲之，或不爲爾。

大約到了嬰兒 11 個月的時候，他們的大腦中那個過濾機制已經非常健全了，於是他們就從“世界公民”變成了“某一語言的公民”。

到了 18 個月的時候，嬰兒已經多多少少開始關注語法現象、語言模式了，例如他們可以猜得出來“-ing”和“-ed”結尾的詞大抵上是動詞了。

Kuhl 教授的研究中更爲有趣的是她進一步調查了多語環境中成長的嬰兒的大腦發育過程。

地球上有一些區域是 “天然的多語區域”，比如歐洲的盧森堡[27]、再比如我國許多少數民族聚居區[28]。

在這樣的區域中長大的孩子，真正受到影響的應該是他們大腦中的那個 “過濾機制”。由於他們從小接受多種語言的刺激，於是，他們的 “過濾器”與單語使用者不一樣，因此他們能夠識別更多的語音。

這樣的研究結果，顯然會被“語言習得關鍵期”的支持者當作支持自己看法的論據。因爲，事實擺在那裏 —— 又有一個研究表明成年之後第二語言習得難上加難。

但，同樣的研究結果也可以證明 “我們原本有能力習得任何一種語音”，“我們現在也有能力習得任何一種語音”，只不過，我們要花時間修正我們的“過濾器”，甚至，我們可以乾脆重建我們的“過濾器” —— 因爲大腦是可塑的，大腦甚至是可以重組的。只不過，需要時間而已。

27. 因爲盧森堡毗鄰法國和德國，那裏的人從小就熟練使用三種語言：盧森堡語、法語和德語。

到了中學，他們開始學習英語。他們所學的第四語言——相當於我們學“二外”。

28. 比如我的老家，吉林省延邊朝鮮族自治區。

在那裏很多人都能夠同等熟練地使用中文和韓文 —— 兩個完全不同語系的語言。

事實上，中國幅原遼闊，很多地方都是多語地區。從語音上來看，上海話、粵語、吳語等等都是不同的語言。

“語言習得關鍵期”濫用者最大的謬誤在於

他們把“語音”等同於“語言” —— 明擺着是兩回事兒的東西竟然分不清楚。

事實上，儘管關鍵期真的存在，但它所影響的準確地來說，是“語音”，而非“語言”。

道雖邇，不行不至；事雖小，不爲不成。其爲人也多暇日者，其出入不遠矣。	多暇日，謂怠惰。出入，謂道路所至也。
好法而行，士也；	好法而能行則謂之士。士，事也，謂能治其事也。
篤志而體，君子也；	厚志而知大體者也。
齊明而不竭，聖人也。	齊，謂無偏無頗也。不竭，不窮也。《書》曰：「成湯克齊聖廣淵。」
人無法，則倀倀然；	倀倀，無所適貌。言不知所措履。《禮記》曰：「倀倀乎其何之？」
有法而無志其義，則渠渠然；	渠，讀爲遽。古字「渠」「遽」通。渠渠，不寬泰之貌。志，識也。不識其義，謂但拘守文字而已。
依乎法而又深其類，然後溫溫然。	深其類，謂深知統類。溫溫，有潤澤之貌。舉類君子所難，故屢言之也。
禮者，所以正身也；，師者，所以正禮也。無禮何以正身？無師，吾安知禮之爲是也？禮然而然，則是情安禮也；師云而云，則是知若師也。情安禮，知若師，則是聖人也。	情安禮，謂若天性所安，不以學也。行不違禮，言不違師則與聖人無異，言師法之效如此也。
故非禮，是無法也；非師，是無師也。	無師，謂不以師爲師。
不是師法而好自用，譬之是猶以盲辨色，以聾辨聲也，舍亂妄無爲也。	舍，除也。除亂妄之人，孰肯爲此也。
故學也者，禮法也。夫師，以身爲正儀而貴自安者也。	效師之禮法以爲正儀，如性之所安，斯爲貴也。「禮」或爲「體」。
《詩》云：「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此之謂也。	《詩》，《大雅·皇矣》之篇。引此以喻師法暗合天道，如文王雖未知，已順天之法則也。

語音只不過是語言的一個方面。年幼的人更容易習得的其實只有語音而已，而語言的其它方面並非都是如此，比如，詞彙的習得，顯然是越學越快，青年人強過少年，老年人（那些活到老學到老的人）強過青年人；本質上來看，一個人知識越淵博，對他來說習得新概念和新詞彙就越容易。再比如，邏輯能力是文字運用的重要基礎，缺乏邏輯訓練的人，能夠使用的和接觸到的語言文字範圍就要狹窄許多許多，語音再“標準”又如何？

學外語不簡單，但從另外一個角度來講，又沒有難道不可能學好的地步，說穿了，不就是說話、識字嗎？

世界的各個角落都有無數沒文化的人也能講一口流利的、語音幾近完美的母語，可是，僅僅靠語音能解決什麼問題呢？

語音學習和語言學習是兩回事兒，退一萬步講，僅僅語言本身都是無意義的，因爲它最終只不過是記錄、傳遞、交流思想的載體和媒介而已。

在科學家看來，學習一門技能，本質上來看就是大腦中的神經細胞建立連接的過程。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的退休名譽教授 Michael Merzenich[29]認爲，每一項新技能的習得，都需要在大腦神經細胞之間中建立億萬個新的連接。這樣艱鉅的任務當然要耗費大量的時間。

而在這耗時費力的過程中還存在所謂的“平臺期”—— 即，某一段時間無論如何大量訓練都看起來毫無進步。

神經可塑性研究的鼻祖，Paul Bach-y-Rita[30]教授認爲，“平臺期”只是一種表象，在此期間大腦並未停止發展，神經細胞之間新建的連接在不停地被鞏固；如果中斷練習，那麼大腦就會遵循“不用即廢”的原則丟棄那些無用的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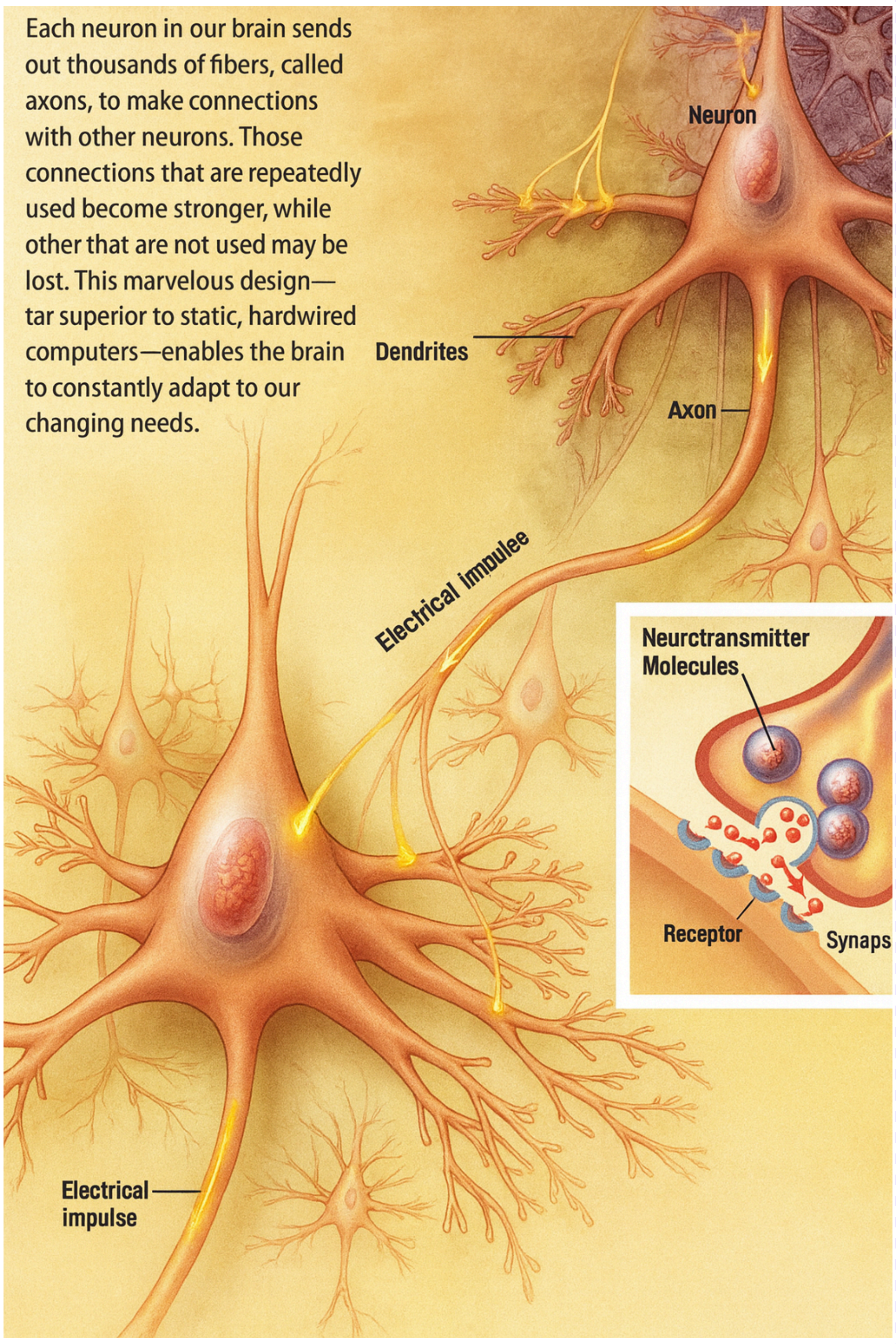
那麼神經細胞之間的連接需要鞏固多長時間才能變得“難以棄用”呢？Paul Bach-y-Rita 教授的解釋是“六個月”—— 這個時限與人類生育普遍需要十月懷胎一樣很難跨越。

“改裝”自己的語音過濾器絕對是有可能的，甚至連“重建”自己的過濾器都是有可能的。可是爲什麼大多數人做不到呢？

Paul Bach-y-Rita 教授的解釋給了我們一個相對清楚的線索，大多數人很少能夠堅持六個月以上。更爲可惜的是那些堅持了五個月的人，因爲他們明明快跨過平臺期了，但由於提前那麼一點點放棄，於是，“前功盡棄”—— 腦神經細胞的突觸可不知道惋惜，它們只有一個原則：“不用即棄”。如若想要重建，對不起，還是需要至少六個月—— 而且這個時間會隨着年齡的增長而越來越長。

Norman Doidge
NormanDoidge BrainChahgesItself work progress
PDF NormanDoidge CervelloInfinito

端愨順弟，則可謂善少者矣；	弟與悌同。
加好學遜敏焉，則有鈞無上，可以爲君子者矣。	既好學遜敏，又有鈞平之心，而無上人之意，則可以爲君子矣。或曰：「有鈞無上」四字衍耳。
偷儒憚事，無廉恥而嗜乎飲食，則可謂惡少者矣；	偷儒憚事，皆謂懦弱、怠惰、畏勞苦之人也。
加惕悍而不順，險賊而不弟焉，	韓侍郎云：「惕與蕩同字，作心邊易，謂放蕩兇悍也。」
則可謂不詳少者矣，雖陷刑戮可也。	「詳」當爲「祥」。
老老而壯者歸焉，	老老，謂以老爲老而尊敬之也。《孟子》曰：「伯夷、太公二者，天下之大老，是天下之父也。其父歸之，其子焉往矣！」
不窮窮而通者積焉，	窮者則寬而容之，不迫蹙以苛政，謂惠恤鰥寡窮匱也。積，填委也。既然，則通者歸亦多矣。覆巢卵則鳳凰不至，竭澤涸魚則蛟龍不游，義與此同。
行乎冥冥而施乎無報，而賢不肖一焉。	行乎冥冥，謂行事不務求人之知。施乎無報，謂施不務報。如此，賢不肖同慕而歸之。
人有此三行，雖有大過，天其不遂乎。	若不幸而有過，天亦祐之矣，此固不宜有大災也。
君子之求利也略，其遠害也早，其避辱也懼，其行道理也勇。君子貧窮而志廣，富貴而體恭，安燕而血氣不惰，勞　而容貌不枯，怒不過奪，喜不過予。	予，賜也。《周禮》「八柄」，三曰「予以馭其幸」。
君子貧窮而志廣，隆仁也；	仁愛之心厚，故所思者廣。言務於遠大濟物也。
富貴而體恭，殺埶也；	減權埶之威，故形體恭謹。殺，所介反。
安燕而血氣不惰，柬理也；	柬與簡同。言柬擇其事理所宜而不務驕逸，故離安燕而不至怠惰。
勞　而容貌不枯，好交也。	以和好交接於物，志意常泰也。
怒不過奪，喜不過予，是法勝私也。	以公滅私，故賞罰得中也。
《書》曰：「無有作好，遵王之道；無有作惡，遵王之路。」此言君子之能以公義勝私欲也。	《書》，《洪範》之辭。



Each neuron in our brain sends out thousands of fibers, called axons, to make connections with other neurons. Those connections that are repeatedly used become stronger, while other that are not used may be lost. This marvelous design—tar superior to static, hardwired computers—enables the brain to constantly adapt to our changing needs.

29. http://en.wikipedia.org/wiki/Michael_Merzenich

30. http://en.wikipedia.org/wiki/Paul_Bach-y-Rita

不敢開口說英語還有另外一個重要的擔心，被周圍的人所嘲弄。

這確實令人厭煩。

可是，想想吧：一個正常的人會嘲弄嬰兒蹣跚的腳步麼？不會。

一個正常人會嘲弄殘疾人麼？不會，也不應該。

那麼再看看，有人講外語發音不標準或者難聽卻會招致嘲弄，有道理麼？

有人講外語一輩子帶着口音並且改不過來而招致嘲弄，有道理麼？

每個人身邊都一定有喜歡嘲弄別人的人。

可是，嘲弄他人是愚蠢的。如果僅僅因爲某個人在某方面比另外一個人更好或者做得更好就可以嘲弄對方的話，那麼，此人終究也會被其他人嘲弄。

有誰可能在任何方面都比別人更好呢？嘲弄他人對他人來講永遠是破壞性的，對自己來講也不可能是建設性的，因爲嘲弄他人本身並不會提高自己的水準，頂多獲得一些快樂的幻覺。

嬰兒是先學會聽後學會說的，之所以如此的根本原因在於“說”比“聽”難多了 —— “聽”也許只需要“分辨”，可是“說”則要在“分辨”清楚的基礎上再運用另外一個器官發出聲音，並且還經常需要矯正和調整。

所以，日常生活中，一個人只要多少有點基礎就可以分辨出別人的外語發音好不好，無論自己的發音怎麼樣。有趣的是，大部分的嘲弄恰恰來自於這種“寬於律己、嚴於律人”的感受而已，本質上來看毫無價值，即便是發出嘲弄的人獲得的也只不過是虛假的幻覺而已。

真正文明的人，是不會嘲弄別人的。文明的人可能處於憤怒而說粗話、髒話，但他們不會隨便罵人，更不會隨意嘲弄他人，因爲他們早就學會了建設性批評，也懂得尊重他人尊重自己。

只有不文明的人才會嘲弄他人。隨意嘲弄他人的人是可恥的，比隨地吐痰更不文明。

凡事做得好的人，也很難去嘲弄他人。因爲他們都知道做好一件事情究竟有多難 —— 他們自己親身經歷過。

有一學生曾經問大提琴大師 Pablo Casals[31]怎麼還在天天長時間練琴，大師說：“因爲我每天還在進步啊！” 很難想象這樣的大師有什麼心思和慾望去嘲弄別人。

梅豔芳先生晚年教弟子唱戲，從不批評他們。每當他們犯了錯的時候，梅豔芳先生總是說，“再練練就好了，練好很難的……” 所以，真的不要意來自他人的嘲弄。

如果犯了錯，改了就好。如果改不了，只要沒有傷害他人就好 —— 其實你根本無法僅僅用帶點口音的英語傷人。英語發音差一點，帶的口音重了點，根本不是你的錯，你也從未、也不大可能因此傷害任何其他人。

嘲弄你的人應該被你嘲弄，只不過因爲你是文明人，所以沒辦法跟他一般見識而異。對於來自他人的嘲弄，如果你竟然在意了，那就真的讓人家得逞了，因爲你受傷了，他幸災樂禍了。如果你全然不在意，他就沒勁了，因爲無法因此獲得快感了 —— 脆弱的傢伙就只能自己生氣了，或者生自己的氣了。

重塑自己的語音，應該從 “改建” 或者 “重建” 自己的語音過濾器開始。我們必須重新習得對目標語言（比如，英語）所使用的語音的識別能力。因爲我們很難說清自己分辨不清楚的語音。

去報各種各樣的口語培訓班往往除了心理安慰作用之外並沒有太多實際的幫助。最有效的方法其實是零成本的 —— 大幅度提高聽覺輸入量。

我們在習得母語的過程中，聽覺幾乎是全天接受母語語音刺激的，可是學外語的過程中相對來看卻少得可憐。

據我觀察，大多數大學生，儘管聲稱自己已經學了十多年的英語，
可實際上每天英語聽覺輸入的時間最長不會超過兩個小時，
並且，從未持續輸入很多天。
爲了達到最好的效果，必須保證大量輸入，並且正如之前所提到的那樣，起碼要持續如此六個月才行。

31 http://en.wikipedia.org/wiki/Pablo_Casalsv

很多人也許沒有想到的是“是否聽懂”在這裏並不重要。

大幅度提高聽覺輸入量的目的在於重建語音識別能力，

重點並不在於文字理解能力。

嬰兒在 18 個月的時候，已經構建好母語的語音過濾器，可是他們其實並不能全然聽懂他們每天聽到的內容。

Kuhl 教授的研究結果啓發我們，其實英語幼教是可以不花錢的：

父母不會說英語沒關係，只要在孩子活動的環境裏不停地播放各種英語語音（童謠、小說、電視劇等等），並長期持續。只要這麼做，小孩子根本就不需要上什麼培訓班，到小學入學的時候，孩子的“雙語語音過濾器”早就應該固化了。

事實上，我很懷疑各種英語幼教佔用了太多原本可以用來習得其它技能的時間，進而限制了幼兒大腦的發展。

不過，不能指望只聽聽錄音看看電視，孩子就可以學會外語 —— 剛剛已經說過，語音學習和語言學習是兩回事兒。

語言學習還需要很多其它方面的刺激和努力。

對於成年人來說也一樣，大幅度提高聽覺輸入量是爲了迅速重建自己的語音過濾器。

在此之後，想要獲得進步，“聽得懂”就非常重要了。因爲只有聽得懂才可以注意力集中，而注意力集中是一切學習的根本前提。

另外一個很多人沒想到的事情是“循序漸進”不一定是好策略，至少在“重建語音過濾器”時不是好策略。

應該從一開始就聽正常語速的材料。美國之音（VOA）有個著名的節目，叫做 Special English，是很多中國人學習英語的“入門”或者“中級”學習資源。曾幾何時，無數的人冒着可能被扣上“偷聽敵臺”之罪名的風險去收聽這個節目，只爲了學好英語。我相信這個節目的設計初衷是好的，它認爲人們學英語應該“循序漸進”，正常語速、正常措辭的英語對初學者太難了；所以，它只使用大約 1500 個左右的“基礎詞彙”、只使用最初級的語法結構，並且以刻意降低的語速播音。

但我很懷疑它的真正作用。我的觀察是很多人一旦開始聽 VOA SE，沒多久就放不下來了 —— 因爲“能夠完全聽懂”的感覺實在是太好了；

過一段時間轉頭去聽 CNN 或者其他的正常語速的材料，馬上就覺得喫力，而後“覺得”自己“基礎還不夠好”，於是又退回 VOA SE，轉眼許多年過去了，還在聽 VOA SE。

最重要的理由和上一點一樣：這個時候，是否聽得懂並不重要；真正重要的是要讓自己負責聽覺的那部分大腦長期持續接受足夠多的英語語音刺激。

還有一個看似不合常理的建議是“不要只聽標準錄音”。

很多人的學習之所以事倍功半，就是因爲他們的做法與“語言自然習得方式”相左。嬰兒的大腦之所以要發展出“母語語音過濾器”，除了這麼做會更容易理解母語之外，還有另外一個原因：

大腦要處理很多同一個語音的許多變體 —— 因爲嬰兒每天聽很多不同的人使用同樣的語音，而每個人的音質、音色、音調都可能是有他自己的獨特之處。所以，大腦必須要有這樣的過濾器，能夠將輸入的同一語音的不同變體歸爲一類 —— 只有這樣才能不出差錯地處理語音輸入。

所以，在大幅度提高自己的英語聽覺輸入量之時，要涉獵不同的音質、不同的音色、不同的音調，甚至不同的口音才對。

這個意義上來看，廣播劇要比課本錄音強出不知道多少倍，因爲有好多個人在說話，而非從頭至尾只有一個“標準”聲音。

進而，我常常建議自己的學生不要把自己的輸入材料只限制於“標準美音”或者“標準英音”；其實無所謂的，連頗具特色的“黑人英語”都可以聽，甚至，越雜越好。

我常常推薦的是 CNN 的廣播[32]，裏面有各種各樣腔調的英語，真的可以大開“耳”界。

二十多年前，學英語的設備很落後，全班用一個臺式錄卡座音機，一學期就那麼一盤磁帶翻過來掉過去地放。

現在的學生可以用很便宜的價格買到可以裝載無數材料的 MP3 播放器，甚至，隨身攜帶的手機就可以播放 MP3，實在是方便。

我自己近十來年裏每天都聽 *audiobook*，設備換過不少，從新加坡創新出品的 32M 播放器開始，到後來的惠普 PDA，再到最近的 HTC 智能手機[33]。

32. CNN Radio

33. 現在的手機一般都可以配置藍牙耳機，就更方便了。HTC S1 Touch 的操作系統是 Windows Mobile，有一款國產免費軟件叫做 *celetask*，能夠很方便地控制藍牙音頻。

有一個小技巧，聽英語音頻的時候不要兩隻耳朵全都戴上耳機 —— 只用一隻耳朵戴耳機。

因爲自然語音輸入和耳機輸入是不一樣的。在自然環境中，我們聽到的語言語音從來都不是“單獨”的 —— 總是伴隨着各種各樣的背景聲音。戴着耳機的時候卻基本上就只有“純粹的語音”了，這對我們重建自己的語音過濾器來說並不是好事。

只用一隻耳朵戴耳機的另外一個好處是可以經常換着耳朵聽，不至於損傷耳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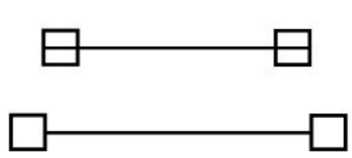
正如之前所提到的那樣，至少要堅持六個月，我個人建議每天的輸入時間不要低於四個小時 —— 只要開始做，就會發現其實並不難，因爲“那怕聽不懂都無所謂”。聽得多了，聽得久了，早晚有一天想聽不懂都不太容易。

當然，即便是最初的時候，爲了效果更佳，可以有意識地漸漸提高文本難度，並且最好配合精讀[34]。

這期間幾乎所有的人都會感覺沒什麼進步，但是，這種“感覺”是不靠譜的 —— 事實上，我們的感覺幾乎總是極不靠譜。

34. 後面的篇幅中將仔細講解精讀的意義、原理和方法。

看看下面的兩條直線那個更長？



感覺上當然是下面第二條直線更長，可實際上這兩條直線是一樣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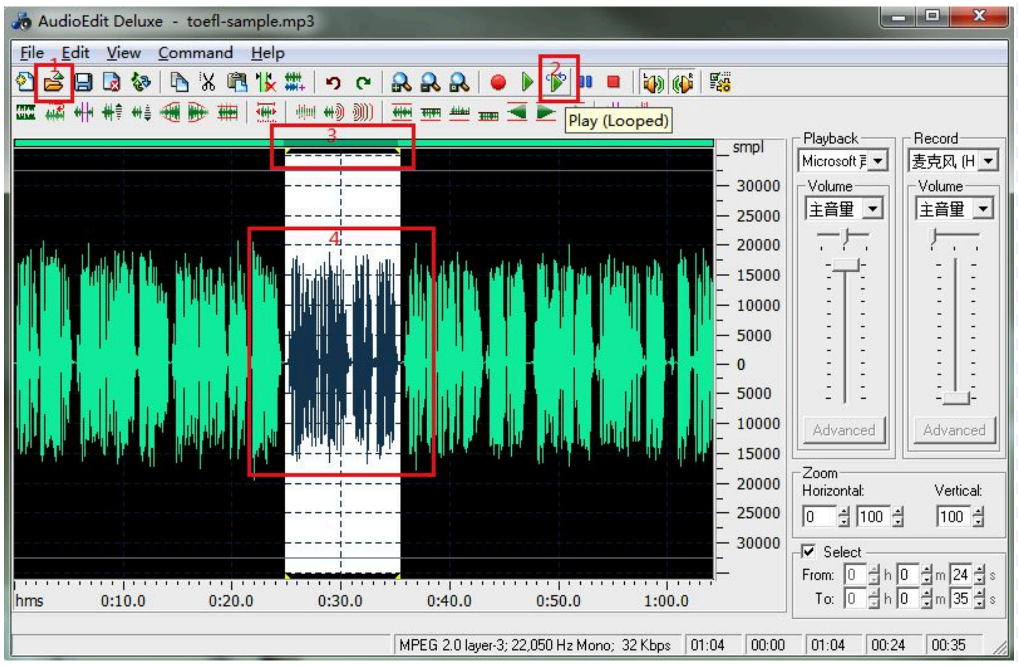
有些人甚至覺得上面的兩個方塊比下面的兩個方塊更小，那也是錯覺；有些人覺得下面那條直線比上面的直線更粗，那還是錯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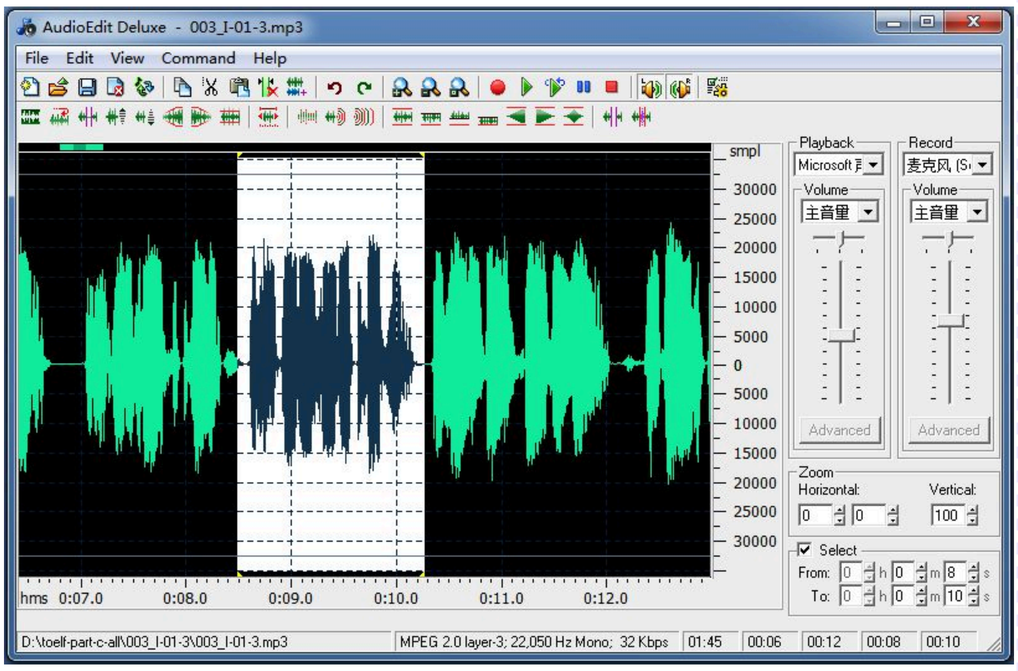
每當因覺得自己毫無進步而覺得氣餒的時候，不妨想想這張圖片，提醒自己 “感覺並不靠譜”，而後再回想一下剛剛 Paul Bach-y-Rita 教授對“平臺期”的解釋。而後儘快恢復心平氣和的狀態，接着幹活就是了。

另外，如果熟悉計算機操作的話（其實也必須熟悉才對），還可以找一些音頻編輯軟件作爲輔助工具，如 Cool Edit，Audio Edit Deluxe，Audacity 等等。這些軟件對用戶來說相當於“音頻視覺化”，可以通過音頻圖譜清楚地看到語音之間的空隙、音量的大小強弱等等。

並且，用它們很容易做到把某一段音頻（比較精確地定義起點和終點）**反覆播放無數遍**。

AudioEdit Deluxe v4.10 截圖





~~AudioEdit 使用簡要說明如圖中所示：~~

~~1.打開聲音文件（mp3、wav）文件~~

~~2. 循環播放按鈕~~

~~3. 用鼠標左鍵點擊定義起點，用鼠標右鍵點擊定義終點，選中音頻中的一段~~

~~4. 將鼠標指針放在選中區域，用鼠標滾輪放大縮小音頻圖~~

儘管成年之後再學英語（或成年之後才開始好好學英語）的人語音無論如何都做不到完美，但是，只要方法的當，盡心盡力，總是可以有很大的改善餘地。

我個人就是明證。

小時候我的英語發音據說不錯，可那是我的初中老師說的，現在想來並不靠譜。

再後來與國內大多數在校學生一樣，若干年沒有開口說過那怕一個英文單詞。

畢業之後很多年，陰差陽錯開始在新東方教書的時候，口語發音差得一塌糊塗。

剛開始教的是閱讀，再後來教的是寫作，期間還教過各種各樣的課程。儘管課教得足夠好，但發音還是經常遭到嘲笑。

如果說我有什麼讓我自己偷着樂的優良品質的話，那就是我不太容易受到他人嘲弄的打擊。

這也許跟我不太在意自己的缺點的同時善於安慰自己有關係。

長得難看就難看吧，反正男人也不靠長相（事實上是，我這樣的想靠也沒得靠）；

個子不高就不高吧，反正長得太高穿衣服還費布料（事實上我也知道，高個子的人相對來看更容易獲得信任 —— 這不是我說的，是心理學家調研出來的結果）；

發音差就差吧，反正我也不是最差的（那時候我還在新東方，最差的是誰不能說，否則可能會被他解僱，哈哈；現在我已經離開新東方，還是不能說，否則人家會認爲我不厚道，嘿嘿）—— 再怎麼差也比大多數日本人強吧？

不過，我還是掙扎着重塑了一下自己的語音，用的材料是托福聽力考試的錄音[35]。

集中訓練的時間其實真的不是很長，大約三個月左右，就大大改善了一次。

而後就是長期聽各種各樣的有聲電子書籍，一轉眼已經許多年過去，已經不再有誰因爲我的發音嘲弄我了。也許是他們已經嘲弄疲勞了，也許是因爲我的語音已經基本上過關了 —— 我想，後者的可能性應該更大一些。因爲說話這東西，說着說着就好起來了。

35. 從這個鏈接可以下載 93 篇 TOEFL 聽力錄音（mp3 格式），壓縮包內還含有文本：http://www.lixiaolai.com/misc/tpartc/toelf-part-c-all/toelf-part-c-all.rar

1.1

要寬於律己

“嚴於律己” 是好習慣。但是，在嘗試着重塑自己的語音之時，則大可“寬於律己”。實踐中，我甚至告訴學生，

第一原則就是（至少）暫時不必過分追求“標準”—— 事實上，追求也沒用，因爲無論是誰也做不到短時間之內就達到所謂“標準”。

使用不同語言的人之間，口腔動作習慣是很不一樣的。剛剛出生的嬰兒不會說話，是因爲他還不知道怎樣運用嘴脣、舌頭、咽喉、聲帶等器官，也不知道應該控制氣流振動進而發出不同的聲音。他要週而復始地聽、觀察、分辨、模仿、矯正之後才能夠咿咿呀呀地開始說話。

之後還要經過若干年，甚至更長的時間，小孩子才能做到口齒清晰 —— 當然還有相當一部分人也許一輩子都做不到口齒清晰（比如大家比較熟悉的周杰倫先生）。一旦各個參與發聲生的器官開始適應一種語言之後，各個器官將慢慢更習慣於做某些動作，而同時漸漸更難做出一些講母語時不常用或者甚至乾脆不用的動作。

說外語的時候，某些口腔動作很難做出的話，各個器官將組合起來不由自主地做出一個相對最爲接近的動作，於是最終說出來的聽起來卻是另外一個音。

比如大多韓國人很難發出“v”這個音 —— 因爲他們的語言中不存在這個音，所以當他們把語音教程中的講解研習完畢之後，“依葫蘆畫瓢” 發出的聲音卻永遠是“b”。

這個道理和很多南方人發不出輔音“f”、“n”、或者分不清前鼻音後鼻音一樣，他們可能

把“皮膚”說成“皮乎”，
把“女子”說成“驢子”，或者
把“女籃”說成“女郎”……

我有個韓國朋友，永遠把“video”說成“bideo”，剛開始我很不習慣，不自覺地糾正了他一兩次，卻發現他好像並不知道自己把 “video” 說成了“bideo”，而更像是他一直以爲自己說的就是“video”。

後來有一天我逗他玩，學着他把“video”說成“bideo”，結果他馬上跳起來（一點都沒發現我是在開玩笑）說，“哈，你發音不對，那個詞應該讀成 'bideo'！”—— 這我才明白還有這麼好玩的事兒：發錯音的人聽不出來自己的發音是錯的，但是同樣的錯誤別人說出來他瞬間就能判斷出來。

於是我想“我自己也很可能有這樣的時候罷”—— 後來發現果不其然，只不過我發錯的、並且不知道自己錯的是另外一些音而已。

很多語音教程儘管出發點是無可厚非的，但是它們把各個發音的過程講解的太細、太繁瑣，乃至於過分複雜難以學會。

事實上，先做到個大概大概就可以了。這並不是說，那些**發音的原理**是不應該學的，恰恰相反，**要**學，還**應該**好好**學**；只不過，事實是就算暫時不學也不是完全不行 —— 只要多聽多說，慢慢就會越來越接近標準。

只不過大多數人誤會“多聽多說”中的“多”究竟是怎樣的一個練習量而已。

RachaelAnneKnight Phonetics work progress
GlanvillePrice FrenchPronunciationIntroduction work progress

而所謂的 “多”，肯定不是一兩個小時，不是一兩天，也不是一個月兩個月，而是至少**每天**不間歇的**一兩年**。

有些人據稱是學了好多年，事實上，那些年裏真正用來練習的時間其實斷斷續續間隔太長乃至於等同於零。所以其實還需要更多、更密集的練習。小孩子是從無到有地習得那些常用口腔動作模式，那還需要好多年才慢慢做到熟練（即口齒清晰）呢；

而**成年人**往往需要運用更多的努力去**與**已經養能得**習慣**作**鬥爭**，難道不應該需要更長的時間嗎？

人們在學習外語發音的時候，大多都不自覺地把短期目標設得太高，最終導致必然遭遇不可想象的挫折感，只因爲給自己設了個根本達不到的目標。

老師們對學生的要求往往太高 —— 剛開始沒多久就開始指責學生的發音不標準，過早急於糾正。

事實上學生們也對自己要求太高，剛剛開始學的時候就要求自己標準是不可能做到的。

練習**一段時間**之**後**，就**要更加仔細地研習語音教程中的發音原理**，嘗試着去理解各種規則，而後通過反覆的實踐運用這些知識矯正自己。但更重要的還是要多說多練。只要聽的說的練的足夠多，其實無論是誰都可以做得足夠好。

1.2

放慢你的語速

回頭再看的時候，我發現自己和其他許多人一樣，犯了很多低級錯誤。比如，曾經竟然以爲“說得快”就是“說的流利”。

稍加觀察、稍加思考，就應該知道其實“快”和“流利”根本不是這一回事兒。

事實上，很多中國學生都在抱怨正常速度的英文“太快、聽不懂”的同時，他們自己講英文的時候卻比老外快很多 —— 這並不是一個很容易觀察清楚，也不是一個很容易能夠說清楚的現象。

人們往往混淆因果。聽外語的時候，其實並不是“因爲人家說得太快所以我才聽不懂”，

而是“因爲我聽不懂 — 所以才覺得人家說得太快”。

例如，你聽到的某句話裏有個你並不認識的詞，比如，“idiosyncratic”；當時你聽到的是一串組合起來之後並不知道是什麼意思的音節，於是你的大腦就會不由自主地去思索（那怕是猜測）那到底是什麼 —— 這是需要時間精力的（那怕以毫秒爲單位）。

而在不熟練的情況下，我們的大腦很難同時處理一個以上的任務，而在你費力思索的時候，講話者卻自顧自地說下去，於是你就可能“漏掉”了一些信息 —— 你當然覺得人家“說得太快”了。

搞清楚這個因果關係其實很重要。因爲這是很多人講不好英文的重要原因之一。正是因爲搞錯了這個因果關係，很多人在講英語，尤其是想講“好” 英語的時候（比如考試的時候，比如面試的時候），就會不由自主地快起來，不僅快，還快得過分，最後可能快到老外都聽不懂的地步。

就算沒有這個因素，中國人講英語還是會不由自主地更快。

其原因在於中文的每個字都是一個聲母加上一個韻母構成的，而中文的韻母是不分長短的。

英文則不同，元音不僅有長短之分，還單雙不同，另外還有一個“短”元音比別的短元音稍微長一點、比長元音稍微短一點：/æ/（讀者不妨聽聽韋氏詞典裏“ab”這個單詞的讀音和“ebb”這個單詞的讀音，區分一下/æ/和/e/）。

所以，中國學生說 apple 的時候其實說出來的都是 epple（還好沒有這個詞存在，所以也就不會被聽話者混淆）；

大多中國學生都把 important 讀成 /ɪmpɔtənt/，而非 /ɪmpɔːtənt/，儘管他們也都知道“海灘”這個單詞“*beach*”要是讀短了就是另外一個意思；

再比如，/aɪ/ 這個雙元音，中國學生也基本上都讀成中文的“愛”字。由於每個長元音都被讀成短元音，所以，中國學生在講英文的時候動不動就在某些地方比老外快了“半拍”，一句話說下來，不知不覺就比老外快了好幾拍……

所以，剛開始練習跟讀的時候，要跟自己較較勁，一方面要克服自己想“快”一點的慾望，另外一方面還要刻意防止自己一不留神地快起來——

元音 該 長 的 就 要 長，

而 雙元音 要 盡 量 飽 滿。

1.3

比連讀更重要的是停頓

也許是因爲人們在講外語的時候總是不由自主地想更快一點，所以，在研究自然語流特徵的時候，都不由自主地更爲關注“連讀”[36]。

事實上，連讀可能是所有自然語流特徵中最不重要的一個，道理也很簡單，熟練了自然就連起來了，不熟練的時候非要連起來就格外地生硬。

36. 儘管關注到無以復加的地步，很奇怪的是人們大多並沒關注到點子上。以後的講解會讓讀者明白，其實只需要專門攻克一個輔音的連讀現象就可以了……對，要“攻克”的只有一個，那個輔音是 /l/。而其它輔音的連讀基本上都是自然而然的。

英文與中文不一樣的另外一個地方就是中文的基本單位是 “字”，一個聲母加上一個韻母，即，每個字都有且只有一個音節；

英文的基本單位是“詞”，可能是一個音節，也可能是多個音節。與中文的 “詞” 對應的是英文的 “詞組”。

最長的英文單詞據說由 189,819 個字符構成，是目前已知最大的蛋白質 “titin” 的化學名稱，鬼知道那詞究竟有多少個音節，不知道這輩子能否遇到那一個人能讀出那個單詞？

而英文字典裏最長的詞彙是 45 個字符構成的 —— pneumonoultramicroscopicsilicovolcanoconiosis ——

韋氏詞典的電子版[37]（ver 3.0）裏也沒有它的真人朗讀發音文件，要聽聽這個單詞究竟怎麼讀，只能將就着聽一聽微軟語音引擎的朗讀

—— 金山詞霸裏的《簡明英漢詞典》裏就有。

由於英文中有很多詞彙是多音節構成的（剛才那個 “pneu” 打頭的詞彙總計有 18 個音節！），

所以，英文的音節就有重音和非重音之分。

爲了把一個落在重音上的音節讀成重音，其實有個特別重要的細節需要注意，就是在重音音節之前要有一個停頓 —— 可能是很短促的，也可以是很誇張的。而這個停頓的存在，將使其後重音清楚地讀出成爲可能。

比如“especially”這個單詞，我們在練習的時候不妨誇張一點。從有重音音節的位置開始把這個單詞分成兩部分：“es” | “pecially”。在讀出“es”之後把嘴閉上（準備發 “pe” 這個音節）等上足足一秒鐘，然後再用力發出剛剛準備好的“pe”以及緊跟着的“cially”。

是不是感覺 “pe” 這個音節更清楚了呢？[38]

37. Merriam-Webster Collegiate Dictionary

38. 同時，你會感覺得到這個音節讀出來的音高（pitch）也不由自主地升高了。

這是我 2021年獨創說法

外國字是中國字的一筆畫，所以需要整串字句才能湊成一個中國字，

所以看不懂只需要需要往下一直看，湊起來才可以看懂。

可以多拿幾個單詞練練，比如：un/fortunately、im/portant、under/stand、edu/cation，par/ticular，fi/nancial……

由於我們自己的母語之中，一個詞中的每個字都是勻速連貫讀完的，期間沒有停頓 —— 比如“高低不平”，比如“嚎啕大哭”—— 所以，我們很不習慣在說一個英文單詞的時候期間竟然還有停頓。

但事實上，在英語母語使用者腦子裏，一個單詞確實是可以分開說出來的。

有很多例子可以很好地說明這一點，比如，好萊塢電影裏，就經常有人把“absolutely”說成“ab-fucking-solutely”或者“abso-fucking-lutely”。

好玩的是，字典裏的單詞讀音（真人發音朗讀錄音），儘管是單個詞發音，重音音節之前卻往往沒有能夠明顯感覺到的停頓（也可能恰恰是因爲只讀一個單詞）。這可能也是大多數初學者很少注意到這種停頓存在的原因。

在讀一個單詞的時候內部都可能出現停頓，那更不消說讀整個句子的時候了。

可是，一旦機理搞明白，並且通過反覆練習不斷進步之後，我們就會覺得語流之間的停頓越來越清楚。要知道，無論是講那一種語言的人說話的時候都會不由自主地根據句意使自己的聲音不斷地在輕重緩急之間變換。

分不清楚停頓，就無法掌握節奏，而如果掌握不了節奏，一切都很難辦。

所以，最先需要養成的習慣是該停頓的地方就要停頓。

跟讀的時候，越是初學者就越覺得錄音裏的語速快，他們甚至體會不到人家在讀長句子的時候也有換氣的時候 —— 不換氣怎麼說話麼！而最終，當我們真的能做到聽懂一個人說話的時候，那怕他說得再快，我們都能聽得清清楚楚；就算某些地方不足夠清楚，也都猜得出來。（還記得之前提到過的“模塊”嗎？）

1.4

很多的時候，其實並不是“不準”，而是乾脆錯了！

當我們被嘲笑發音不好的時候，嘲笑者可沒耐心告訴我們究竟是那裏錯了，怎麼錯了，應該怎麼糾正 —— 當然，首先是他們也可能不會，也從來沒有認真思考過。

幾乎肯定的是我們很少見到一個英語母語使用者嘲笑我們這些第二語言習得者發音差。事實上，只要我們的發音沒查到一定程度，母語使用者往往會“驚訝”地說，“哇，你的英語真好！”尤其是那些在中國境內呆過一段時間的老外更是如此，因爲將心比心，他們知道學外語有多難 —— 當然，他們可能不知道的是，他們正在學的中文，是地球上最難以學會的外語，沒有“之一”。

我很少（我猜別人也一樣）遇到那些做得很好的人嘲笑別人做得不好。
因爲那些真正做到極致的人都確實知道走到那一步究竟有多難。

梅蘭芳先生在教學生的時候驚人地耐心；當學生做錯的時候，梅先生只是說，“做好很難的……”。大概也是這個原因吧。

其實，很多的時候（也應該是更多的時候），我們所謂的 “發音不好”，並非我們那些英語音素發音不準確、不標準，而是幹脆把單詞整個都念錯了。

我自己印象中記憶特別深刻的是“façade”這個單詞，最初見到它的時候，印刷體裏寫的不是“façade”，而是“facade”，英文裏沒有“ç”這個字母（帶尾巴的“c”）；於是我就想當然地把它讀成 /fækeɪd/ —— 還覺得自己讀得很標準！和大多數學生一樣，我也曾經把“specific”讀成 /spesɪfɪk/ 而不是 /spəˈsɪfɪk/。

一般來說，國內的大學生大多可能會讀錯以下五個單詞中的至少三個：“cellist”、“facade”、“heir”、“niche”、“specific”。
我自己當初就全部讀錯。[39]

39. 究竟該怎麼讀，請去查詞典。

所以，1）一定要惡補音標；

2）查單詞一定要讀音標，並且在自己的文本上做出相應的記號；

3）不要想當然地讀單詞。

最後一條格外重要。比如，很多人都是先學這個詞 “penalty”，再學 “penalize”的，於是，不認真的他們一不小心就會把 “penalize” 讀成 /ˈpenəˌlaɪz/ 而不是 /ˈpɪnəˌlaɪz/。

再比如 “economy”, “economics”, “economist” 這三個詞，“economics” 中的第一個音節讀 /e/，而其它兩個的第一個音節是 /ɪ/，很多人都會搞錯，更不用說這三個單詞每個單詞的重音音節究竟是那一個了。

爲了避免因想當然而自以爲是帶來的尷尬，最好每學一個單詞都要查詞典。

這是個學習工具豐富而又先進的時代，過去的人（那怕僅僅十年前）根本無法想象現在學習的方便。幾乎每個辭典都有電子版，那怕是幾百元的電子辭典也都有真人發音系統。

每學一個單詞，都要多花一點點時間精力把這個單詞的衍生詞都讀一遍 —— 當然是根據音標，或者詞典裏的真人發音。

這一點上千萬不要嫌麻煩，因爲錯誤都是一點一點積累出來的，一旦錯誤積累到一定程度的時候，其可怕程度無法想象。

經常有學生問我，“老師，背單詞還要記發音麼？”

遇到這樣的提問，我非常堵得慌，因爲我知道我自己一兩句話根本說服不了他們；事實上，他們問我這個問題的時候，很可能要的並不是我的回答，只是我的認同而已。

我自己走過這條路，真的知道個中的艱辛。當年我開始糾正自己發音的時候，GRE 都考完了，詞彙量非常大 —— 但這就意味着說讀錯的單詞量也很龐大。

我自己有一個本子，滿滿記載着幾十頁的單詞，都是曾經讀錯過的（從來沒敢數過究竟有多少個）。並且其中最大比重的是那種重音位置錯誤。這種錯誤非常討厭，因爲它們平時不太明顯，就算有人聽到了也可能懶得幫你糾正，因爲一兩個重音讀錯了單詞往往並不會徹頭徹尾地扭曲句意。

所以，即便到了今天，也常常“又”發現一個讀錯重音，非常痛苦。

我真的無比地幸運：恰好在那樣的時候找了一份教英語的工作得以既有時間又有動力還有實踐機會。

否則的話，我猜自己一輩子連改善的機會都不會有，因爲錯誤已經積累成災難，肯定是望洋興嘆、有心無力啊。

1.5

一定要學會音標

音標很重要，這誰都知道。可是很多人都覺得學音標特別難。甚至因此失去繼續深入學習英語的信心。

他們這麼想是有一定來由的。想想看，音標是什麼東西？說穿了不就相當於中文的拼音麼？

怎麼學個拼音都這麼難呢？難道我真的沒有天分？

然而，當初我們學拼音的時候，所面臨的境遇確實與後來學音標的時候大不相同。

很多人在幼兒園的時候已經被教授過拼音，只不過，那時候學不學得會不那麼重要，幼兒園老師也知道她的目標不是一定要教會，而是反正一定要教。

而後來小學低年紀的時候，拼音要再學一遍。細細回想就知道，那怕“僅僅再學一遍” 本身也不夠用。事實上，真正起決定性作用的是其後長達三五年時間裏，我們一直在運用拼音去查字典（還記得小時候書包裏揹着《新華字典》上學麼？ —— 當然後來還有一陣子這本字典被換成了更大更厚的《現代漢語大詞典》）—— 後來這種**長期運用**才使得我們如同本能一般熟練使用漢語拼音。

也就是說，我們中的大多數人是在至少系統地學了兩遍之後，又在其後長達幾年的時間裏不斷運用，才習得這個今天我們回頭再看覺得無比簡單的東西的。

中文是我們的母語，我們在上學之前已經有過好幾年的語言使用經驗 —— 我們不是等到上學才會說話的。

事實上，大多數人在幼兒園的時候（有些人更早）就已經開始識字了。也就是說，當我們學習拼音的時候，我們早就會說話、能聽懂相當數量的語言、而識字量也早就超過一定的數量。而一旦習得拼音之後，我們識字的速度就會大大提高，最終，大多數人在小學的前三年已經習得三千常用漢字（至少其中的絕大多數）。

換言之，我們在學英語的時候，首先音標學的太快了，其次也學得太早了。甚至，音標竟然不得不成了語音教學的起始課程 —— 而我們習得母語的時候可是在已經基本獲得了基本完善的發音能力之後才開始（有能力）學注音符號拼音！所以說，某種意義上，音標學習確實是一個難關。

學注音符號的時候已經熟悉聲音了，可是現在學外國話聲音不熟悉，
又要再學新的符號去跟不熟悉的聲音配對。
這個不會的道理跟我說為什麼現下主流，學校編纂的文法書是完全錯誤的，
不能夠幫助學者學外文的思路原因是一樣的。

任何語言文字不跟生活經驗直接相關，
不跟五感相關：視、嗅、聽、聞、觸摸（本體感覺），沒有蹦蹦跳跳，永遠都是坐著；
結果就是不管任何詞彙都是不真實的，跟生活經驗甚至不相關的或是抵觸的，
譬如用黑色印刷體，直線條，去描寫彩虹的七彩。

成人為什麼學得慢，是因為教師跟教材犯下荒謬的錯誤：
教師從來沒有打算使用像照護者（不管是父母或是祖父母或是奶媽）
那樣子溫柔親切的方法，
從來不耐心的等待，不斷重複超過100次的糾正。

課堂上教師只會交代一句這樣子就沒了。
我們從1943年開始的全民義務教育根本就是騙局。
學校從來沒有打算好好教你任何東西，
上課老師只負責像是去歌劇院唱歌一樣表演，說完他的課的內容就離開了；
不光是英語，其它科目也一樣。

他們從來不關心你學到什麼，
他們只在乎你可不可以按照他們所教授的抽象的規則，去把練習題、作業題、考試題，呈現出來，
達成他們認為應該要有的答題結果。

任何外語，正常的孩子在學母語的時候，照護者一定會糾正超過200遍，
陰性陽性中性，單複數，不規則動詞尾變化；搭配正確的介系詞，等等之類的文法小細節；
選用與當時年代「正確」的字詞。

我今天一個國高中生，上課完考試，課本認得再多，再認真，
可是考試的時候，老師會出不是課本上的題目，
所以我按照我自己認為的學習到的規則去寫答案，
就一定經常寫錯了（尤其是千變萬化的介系詞選用；或所謂的正確時態……）。
這根本就是不教而殺爲之虐。

真正教外文，必須從讀兒童讀物入手，而且課堂上必須不斷的演戲，
演繹課文詞句內容，才能夠有辦法配合，像看連續劇般，至少可以同情，共情，
如此才能深刻地把使用情境記住。

只要是人，
缺乏使用情境，沒有戲劇張力，就沒有辦法在海馬迴作用，就沒有辦法記住。
只要是人，都是這樣子的。

Jill Bolte Taylor, My Stroke of Insight, chapter 11
一位腦神經學教授，親上火線，告訴你他中風之後，觀察到他自己如何學語言（他的母語），
他強調要動手動腳才能學語言。
PDF JillBolteTaylor MyStorkeOfInsight
JillBolteTaylor GiardinaMenteMia work progress

Moshe Feldenkrais
一位物理學博士，強調學語言必須使用幼時人人使用的五感：
視、嗅、聽、聞、觸摸（本體感覺）、肢體動作。
PDF MosheFeldenkrais Body Awareness as Healing Therapy_ The Case of Nora

如果學外語不需要動手動腳，不跟五感相關：視、嗅、聽、聞、觸摸（本體感覺），
沒有蹦蹦跳跳，永遠都是坐著；
那我們為什麼上完小學國中之後，我們在沒有文字的視覺障礙之下（大部分字體可以辨認），
為什麼不是自動變成古文，文言文專家?

不然的話，叫那些教外語的老師們，跟學生同時一起學外語，
譬如說他們教我英語，那他們就必須學波斯文、西藏文、阿拉伯文、韓文……，
任一和他的教授內容不相關的語種（卸下他的母語優勢，砍學生分數的母語利器），

讓他們跟我一樣，使用他們那一套語法規則殘缺不全的教科書的教學方式學習；
保證到學期末了的時候，他們也不會考得比學生好。

他們如果使用同一種的教學方式自己來學習外語，也沒有辦法學得好，
那他們憑什麼認為他們就可以使用這一套教學的方式來教我，
要求我能夠學得好呢？

這就是為什麼我說教外語的課程全部都是在騙人的原因。

那些自己自認為很懂本國語法的人，他們編了教科書，
講一些有的沒有的他們自己排版順眼，
只有在文法教科書上會出現的專有名詞；
要求我這個初學者，我這個外來語的學習者；我本來就已經不會你要求我學的外語了，
你還要用你自鳴得意的不完整的外語的規則
（任何語言都有無窮無止境的隱形規則，沒有任何一本文化法書可以窮進，
這是文法規則的先天限制），要求我學。

更何況，就如同音標，對這套不適用於我的母語的文法規則，
我同樣也是一樣不了解，覺得非常陌生；

我怎麼可能拿一個我覺得非常陌生，不會的東西（殘缺不全的文法）
去學一個我一開始就不會的東西呢（標的外語，譬如意法德英）？

就是按照李笑來指出：缺乏類比思考。

更何語言是一個社會共用的工具，可是當我學習外語的時候，
它從來都不是我的工具，它只是一個拿來懲罰我，仗勢欺人，「不教而罰為之虐」的一個陷阱。
語言是活生生的生活經驗，可是我的老師甚至不跟我說外語，一天到晚只會叫我看第二課
（像這種立刻可以對應情境的詞語，總可以說Lesson Two吧？！）……

我上課上了半天，我連說我要上廁所，左轉右轉，後面三排第二個同學，
拍個肩膀這類生活上實際能接觸到的事情我都不會，
因為老師，因為課本根本不打算教。

他們編了一套所謂的文法規則，就自己認為自己能夠交差了事了，
老師上班只是純粹打卡領時薪，
教了1、20年，發現效果不彰，也從來不會動腦筋改變教法（本人親身經驗）。

如果是我來製作課本的話，我要挑選流行的兒童讀物，
充滿動作，充滿情境描寫，充滿心情描寫的句子，
這樣子我才有機會移花接木的使用這些書上的句子。
而且將來真的去跟外國人交流的時候，可以共享他們的兒時讀書經驗，

就好像我們看到外國人居然會講成語：
不三不四、欺上瞞下、打草驚蛇、風和日麗、腳底抹油偷偷溜出去，等等……
這一類詞句的時候的時候，我們也會覺得很開心，有親切感

而且我考試的時候會採取 open book，學生知道任何答案去書上可以找；
這樣子他們才不會考完大學就放火燒課本。

如果是用 open book 教材，教法，看到課本就不會生氣了，
因為有開心，永遠可以找得到正確答案的感覺，
而不是使用現行的課本，答案找不到，然後被扣分，永遠都是活在覺得挫折的狀態下。
這樣子將來我離開學校之後，才會心甘情願快快樂的繼續去讀書，

中國讀書人是唯一很認真的說「活到老學到老」的民族或者是文化，
可能也跟佛教有關吧，起碼孔子有叫讀書人要終身學習，
2500年來，透過仕紳系統，有傳播這個觀念。

我到現在還沒有看到任何的義大利話或者是英語的普通的書裡面，
告訴我這種做人的道理或者是人生修養、進步的道理，
（我讀了超過200英語書，含教科書，超過20本意大利書，超過500英語電影，這是我對外國話的理解）

上學校上了那麼多年去學讀書，
上到畢業離開學校，不需要應付考試之後，書就不想讀了，不是很誇張的事情嗎?
那我的學校教育不就是徹底徹尾的失敗了嗎?

而且如果是我製作的課本，裡面不可以有母語文字，
因為眼睛會偷懶，如果看到母語文字，眼睛認為它獲得到了訊息，
它就不會再去在意、注意拼字，拼音了。

母語文字必須是另外補充教材，供參考，理解正文內容使用。
就這外語學習材料而言，閱讀母語的時間必須遠少於閱讀原文的時間，
文字的內容必須是使用原文來記住，而不是使用母語幫忙記住。

而且在學校學寫作文的時候老師也從來沒有好好改，老師只喜歡把你劃掉，說這裡錯那裡錯，
老師從來沒有告訴你：如果要正確的寫，寫的優雅的話，要如何改寫。

我也會要求學生使用以標的外語編纂的兒童字典，
這樣子就可以製造一個好像在外國學習的環境。
永遠要有機會知道不同的外語字屬於同一類族群。

我還會要求學生每次上課寫五句中文，跟自身生活有關，然後幫他用外語寫出，
（現在 ChatGPT 可以做這件事情了），
而且必須分組，三五人一組，然後彼此演戲彼此的句子，
製造語言跟真實的人際活動相關的情境。

學期末必須把所有課堂上學到的句子整理成冊（每次上完課就要蒐集今天學到的新句），

如果學生不肯多學，不願意造新句，
重複之前的類似句型的句子，那是他們的人生，不是我能幫得上的。

至少我設計這樣子的外語學習環境：所有的句子都會有機會跟肢體動作，身體感官連結。
套進流行話說就是把外語資料燒到硬碟裡面（腦袋瓜）去。

目的是可以自在的用外語擷取中文材料得不到的世界觀，可能有很多樂趣，
交無聲的朋友（作者基本上都是盡心竭力的想要告訴讀者他們的所見所聞，有很多新科學觀）。

但是，一旦把機理弄清楚，就可以想出正確的方式去 “輕鬆掌握” 音標。

首先，不要急於求成；其次，要通過大量反覆運用去掌握音標；

再次，運用大量的朗讀訓練使自己不知不覺地跨過語音養成的最初障礙。

我個人認爲，只有當一個人的語音達到正常水準（或者接近正常）之後，才算是具備輕鬆掌握音標的基礎能力。而一旦習得音標的基礎之後，就要時時應用，直到像瞭解漢語拼音一樣瞭解英語音標。

中國學生學習音標還有另外一個苦惱。我們的課本里大多所使用的是 D.J.音標（英音），但這並不是唯一的音標體系。除了 D.J.之外，有些地方的教材使用的是 K.K.音標（美音）；牛津詞典和劍橋詞典儘管都聲稱自己使用的是 IPA 國際音標，但多多少少各不相同；

而有些學生在準備 SAT 或者 GRE 的時候，根據學長的建議開始使用 Merriam-Webster 詞典，結果發現裏面是徹頭徹尾另外一個體系的音標 —— 事實上，幾乎市面上所有的詞典都在使用各不相同的音標體系。

原本就不太好學的東西卻又有那麼多的版本 —— 當然更加令人氣餒。還好，今天的學生早已有機會使用更好的學習工具 —— 詞典早就變成了電子詞典。目前大多數電子辭典或者計算機上的詞典軟件都是配有真人發音的。所以，查到一個單詞的時候，就算不認識音標，也可以聽得到那個單詞的發音。不過，最好還是能夠用手寫音標，因爲查過字典之後，最好在文本上做個標記，以便將來更容易記得住。

到這裏，學習音標的目標多少就有了些變化 —— 對大多數人來說，這些標記不是寫給別人看的，是寫給自己看的，所以，只要自己能認得就好。（儘管能做到任何一處都規規矩矩更好。）

事實上，我早就發現自己在給文本標註音標的時候所使用的是一種 “獨創” 的 “雜種體系”。

比如，不知道什麼時候起，
　　我開始用/ɛ/替代了/e/；

而自從慢慢偏向美音之後，
　　就會經常在 /t/ 下面加上濁化符號 /t̬/；

即便偏向美音了之後，
　　也還是不習慣使用 /ɚ/，而是用 /ər/；

即便是在最初學 K.K 音標的時候，
　　我也不喜歡用手寫 /ɑ/，而是寫 /ɑ/……

即便如此，我從未覺得這種“亂七八糟”的體系對我個人的進一步學習有什麼影響，
　　不僅能用，還用得挺好。

Leonardo da Vinci 也發展自己的書寫系統，
本來就必須要自己創造自己的書寫系統，不少數學家也自己自創符號。

我21歲的時候自己把講堂發的講義的日期把它改成包含了第幾個禮拜，
這個學期假設有20個禮拜那這就是 3/20。合唱團伴奏沈書慧看到有覺得很了不起，
他也說買100塊的鞋子的話可以常常換新的。

以下是一個總結性的音標學習策略

★ 1.首先確定自己有足夠的朗讀經驗。比如，每日晨讀一小時（聽錄音讀課本就好）堅持了至少三個月以上。

在這樣的過程中，大多數語言都已經把握得足夠好（要很久以後才能做到接近“標準”呢），於是，學習音標就有了保障。

★ 2.只完整學習一個體系。如果還在初中，那麼可以選擇 D.J. 音標，或者是 K.K 音標 —— 即，你的課本所使用的那種。

如果已經是學英語多年了的人，那麼就要選用自己正在使用、最常使用的詞典的音標體系。

★ 3. 最好使用計算機上的有聲版詞典，這樣就可以把所有例詞都查出來，並錄製成 mp3。反覆跟讀。

★ 4. 對照着音標表，抄寫每一個例詞的音標，反覆若干遍（最好 7 遍以上）。

★ 5. 抄下例詞表，而後默寫相應音標，而後檢查（至少兩遍）。

★ 6. 以後每查一個單詞，都要把音標標記在原文邊上。

★ 7. 有必要花時間學習英文的拼讀規則。

忽略拼讀規則是絕大多數英語學習失敗的人犯下的錯誤。

他們寧可去學好像更有短效、或者感覺更加“高級”的“詞根詞綴”，也不去學最基本的，並且一生都用得到的拼讀規則。

實際上，很多的人只不過是因爲嫌麻煩才不去抄寫音標的。

儘管他們會不停地遇到“咦，這個單詞我查過，可是怎麼讀來着？”的尷尬 —— 然而顯然，這些尷尬並不足以他們下決心從此一絲不苟 —— 於是，“一絲不苟”的成本越積越多，到最後高到絕大多數人不願承受的地步。

而事實上，只要方法上稍加改造，就沒那麼麻煩了。比如，查到“façade”這個單詞之後，不一定非要把音標完整地抄寫爲 [fə'sɑ:d] ，

其實，只需要在“ç”這個字母上標記 /s/，在第二個 “a” 字母上標記 /ɑ:/，而後再在 /s/ 之前加上重音符號。反正，字母 “f” 只能讀成 /f/，字母 “d” 只能讀成 /d/，最後一個字母 “e” 不發音，這是絕大多數英文單詞的規則。

再比如，查“resumé”之後，最重要的可能是在最後一個“e”字母上面標記帶有重音符號的 /'ei/ 就行。

而那些完全符合拼讀規則的單詞（其實 96%以上的英文單詞基本上符合拼讀規則）就基本上無需標註音標了，比如 “ichthyosaur” 這個單詞，“ch” 的讀音是 /k/，“yo” 的讀音是 /ɪə/，“aur” 的讀音是 /ɔ:/，重音在第一個音節 —— 其實，好像只需要標記一下重音所在音節就可以了。當然，有些人覺得應該在“ch”處標記上 /k/ 也未嘗不可，但總之，無需寫下這麼一長串：['ɪkɪəsɔ:]。

少數情況下，遇到某個單詞裏的某個字母是不發音的 —— 比如“debt”這個單詞裏的“b”—— 那我就會直接用鉛筆在那個字母上劃一道，以便提醒自己，那個字母不發音。

通常情況下，無論如何我都會在讀音節單詞上標註重音，而後把那些原本有多種發音可能的元音組合在當前這個單詞中的讀音標記出來，而少數情況下，有些特殊的輔音才需要標記，因爲輔音大多跟字母讀音一樣。

今天這世界，好的英語學習資源幾乎隨處可見，我經常推薦學生以下兩個資源：

學習英式發音及其音標，可以用
牛津大學出版社香港中文站的 Flash 教程
《Guide to English Phonetc Symbols》[40]

學習美式發音及其音標，可以使用
愛荷華大學的美國音標在線學習程序
《 Phonetics: The Sound of American English》[41]

40. http://www.oupchina.com.hk/dict/phonetic/home.html
41. http://www.uiowa.edu/%7Eacadtech/phonetics/english/frameset.html

1.6

音節的劃分

大多單詞的音節劃分，基於單詞拼寫的和基於音標拼寫的差不多，比如 “pri•ma•ry” /'prai-mə-ri/，比如 “ich•thyo•saur” /'ɪk-ɪə-sɔ:/。

但也有很多單詞的音節劃分，基於單詞拼寫的和基於音標拼寫的很不相同，比如 “tax•i” /'tek-si/，比如 “cur•dling” /'kər-də-li/。

我們的教科書上，對於音節的劃分都是基於單詞拼寫的，而不是基於音標拼寫的。

劃分音節的作用主要是爲了能夠把單詞的發音正確地標記出來以便學習者正確地把它讀出來。

如果是這樣，那麼基於單詞拼寫的音節劃分就不如基於音標拼寫的劃分有意義了。

而如果說音節劃分還有其它作用的話，那麼可能可以是用來助記單詞的拼寫。可是，基於音標拼寫的音節劃分同樣可以用來助記單詞的拼寫，而無論用那一種音節劃分方法，爲了將其作爲助記法，都要習得同樣的拼讀規則。（至於劃分音節還有什麼其它的作用，我還真的不知道。）

另外，如果學生只學習（假如真的學會了的話）基於單詞拼寫的劃分，則很可能也很容易陷入想當然的陷阱之中。比如，“*create*” 這個單詞，實際上是兩個音節 /kri:-'eɪt/，很多初學者（又因爲他們剛剛學過一點拼讀規則）一不小心就會把這個單詞理解爲單音節單詞；

我見過很多學生把這個單詞讀成 /kri:t /，大抵上就是這個原因了吧。

所以說，作爲英語學習者，對我們更有用的可能是基於音標拼寫的音節劃分方法42。

~~基於單詞拼寫的音節劃分非常麻煩而又囉嗦。我不記得那個老師爲我講解清楚過 “移行法則”，倒是在什麼書裏看過，反覆看了幾遍之後覺得對英語學習者來說格外不實用，甚至幹脆沒用~~。

42. 不要忽略這個相對枯燥的章節，這個內容的缺失，是絕大多數學生背單詞背不下來的重要原因。後面有專門的章節論述。

而基於音標拼寫的音節劃分很簡單，只需要一個最重要的原則：

一 個 音 節 必 須 有 、且只有一個元音。

常見的音節結構有以下幾種（以下單詞都是單音節單詞）：

1. 元音：*a* /eɪ/, *eye* /aɪ/

2. 輔音 + 元音：*tea* /tiː/, *bay* /beɪ/

3. 輔音+輔音+ 元音：fly /flaɪ/, sky /skaɪ/

4. 元音 + 輔音：*ebb* /eb/, *odd* /ɔd/

5. 輔音 + 元音 + 輔音：*beep* /biːp/, big /bɪg/

6. 元音 + 輔音 + 輔音：*east* /iːst/，*axe* /æks/

7. 輔音 + 輔音 + 元音 + 輔音：stop /stɔp/, *bleed* /bliːd/

8. 輔音 + 元音+ 輔音 + 輔音：last /læst/, *lapse* /læps/

9. 輔音 + 輔音 + 元音 + 輔音 + 輔音：blast /blæst/, frost /frɔːst/

而多音節單詞，就用以上的模式去套，看看能夠劃分出多少個合乎以上模式的音節出來 ——

輔助原則很簡單：多音節的單詞，除了最後一個音節之外，基本上是以上 9 種之中的前 5 種居多。

1.7

自然語流中的強讀與弱讀現象

如前所述，很多英文單詞是多音節的。

一個英文單詞如果由多個音節構成，
那麼其中至少有一個音節是重音；

如果，音節足夠多的話，
那麼可能還有次重音（比如“archaeopteryx”），
以及一個以上的重音（比如“postmoernity”）。

而同樣的道理，一個句子裏有多個單詞，
那麼，其中將至少有一個單詞被強讀，
而相對來看其它的單詞會被弱讀。（爲了區分方便，

單詞內音節的強弱輕重用
“非重音”、“次重音”、“重音”，或者“重讀”來表示；

而句子內單詞的強弱輕重用
“強讀”和“弱讀”來表示。）

掌握 強讀 弱讀 規律 ，是使自己的語流變得自然的關鍵 。
只要掌握了強讀弱讀的規律，
那怕某些音素的發音不夠好，語流依然會顯得很自然，
也更容易被別人聽懂。

我們在美國驚悚電影裏經常可以聽到外國特工，比如俄國特工或者伊朗特工，所講的英語。他們儘管講話有着明顯的口音，但不僅流利，並且溝通無障礙 —— 而對方講一口“地道標準”的美式英語，卻也並不因爲這些外國特工有口音而聽不懂他們在說什麼。

這樣的情況能夠說明的是，單獨的音素發音儘管很重要，但顯然有比這個更重要的東西需要關注，比如現在正在講的強讀弱讀規律。

以下是 TOEFL 聽力錄音[43]中第一篇中的前兩個句子，

請注意同一個單詞 “community” 第一次出現和第二次出現時的具體不同：

> **Community** service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education here at our university. We encourage all students to volunteer for at least one **community** activity beforethey graduate. …

請仔細注意以上錄音中的兩處 “community”。

第一處 “Community”是被強讀的，
所以，其中的第二個音節 /mju:/ 被讀得非常飽滿，
且帶着聲調（tone）
和更高的音高（pitch）。

而第二處 “community” 沒有被強讀，
於是，第二個音節 /mju:/ 變得很短，
並且沒有明顯的聲調。

這段錄音中所有被強讀的詞彙在以下的文本中被加重標記（而沒有標記的，就是被弱讀的）：

> **Community service**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education** here at ouruniversity. We encourage **all** students to volunteer for at **least one** community activity **before** they **graduate**.

43. 下載鏈接是： http://www.lixiaolai.com/misc/tpartc/toelf-part-c-all/toelf-part-c-all.rar；
下載頁面在： http://www.lixiaolai.com/index.php/downloads

某個單詞被 強 讀 或者被 弱 讀 的時候，

該單詞的元音長短和重音所在（如果是多音節單詞的話）都會相應發生變化，

具體常見變化如下：

如果一個單詞被強讀，那麼這個單詞中的：

- ★ 長元音會被讀的很清楚，並且足夠長，甚至顯得更長一些；
- ★ 雙元音會被讀的很飽滿，並且顯得很有彈性；
- ★ 落在重音上的短元音都會顯得更長一些；
- ★ 重音所在的音節可能帶着不同的聲調（平調、升調、降調）……
- ★ 重音所在的音節可能帶着不同的音高（往往是 "高"、"中"、"低" 中的"高"）……

如果一個單詞被弱讀，那麼這個單詞中的：

- ★ 長元音會變得短一些（幾乎與短元音的長度相當）；
- ★ 重音音節會變得與非重音音節一樣輕；
- ★ 很多元音都會發生變化，向 /ə/ 靠攏；
- ★ 輕輔音 /s/、/t/、/k/、/f/ 之後的元音 /ə/ 可能會直接被省略掉；
- ★ 整個單詞所處的音高往往是 "高"、"中"、"低" 之中的 "低"，最多是"中"……

其實，那怕在單獨讀某一個單詞的時候，其中元音的長短都會受到重音重讀的影響。

比如，"city" 這個單詞，重音在第一個音節上，

而兩處的元音是一樣的：/'si-ti/；

但是只要你把第一個音節讀得足夠重，自然而然就能感覺到第一個 /i/要比第二個 /i/ 長。

大多數助動詞、系動詞、介詞、連詞、冠詞、代詞，都有兩種發音形式：強讀式、弱讀式。

這些單詞往往都是單音節單詞。

在自然語流中，它們更多的情況下是以弱讀式讀出的。

以下是其中最常見最普及的強讀式、弱讀式對照列表。

注意，以下的列表不能當作規則使用，

不是所有的虛詞在任何情況下都必須弱讀；

也不是所有的實詞都必須被強讀。

下面的列表只是在描述現象。

a: /eɪ/→/ə/	me: /miː/→/mi/
am: /æm/→/əm, m/	must: /mʌst/→/məst, məs/
an: /æn/→/ən, n/	my: /mai/→/mi/
and: /ænd/→/ənd, nd, ən, n/	of: /əv/→/əv, v, ə/
any: /'eni/→/ni/	our: /ɑʊɚ/→/ɑr/
are: /ɑː/→/ə/	shall: /ʃæl/→/ʃəl, ʃl/
as: /æs/→/əz/	she: /ʃiː/→/ʃi/
at: /æt/→/ət/	should: /ʃud/→/ʃəd, ʃd, ʃt/
but: /bʌt/→/bət/	so: /səʊ/→/sə/
can: /kæn/→/kən, kn, k/	some: /sʌm/→/səm, sm/
could: /kud/→/kəd, kd/	us: /us/→/əs/
do: /duː/→/du, də, d/	such: /sʌʧ/→/səʧ/
does: /dʌz/→/dəz, z, s/	was: /wɔz/→/wəz, wə/
for: /fɔː/→/fə/l l	than: /ðæn/→/ðən, ðn/
from: /frɔm/→/frəm, frm/	we: /wiː/→/wi/
had: /hæd/→/həd, əd, d/	that: /ðæt/→/ðət/
has: /hæz/→/həz, əz, z, s/	were: /wəː/→/wə/
have: /hæv/→/həv, əv, v/	the: /ðiː/→/ði, ðə/
he: /hiː/→/hi, iː, i/	when: /wen/→/wən/
her: /həː/→/hə, əː, ə/	them: /ðem/→/ðəm, ðm, əm, m/
him: /him/→/im/	will: /wil/→/əl, l/
his: /hiz/→/iz/	then: /ðen/→/ðən/
I: /ai/→/ɑː, ə/	would: /wud/→/wəd, əd, d/
is: /iz/→/s, z/	to: /tuː/→/tu, tə/
many: /'meni/→/mni/	you: /juː/→/ju/

這些詞的弱讀形式在托福聽力中都特別常見，

比如，"our" 這個單詞，大多數情況下都被讀成 /ɑr/。

比如在以下兩句話中：

I hope you've all finished reading the assigned chapter on insurance — so that you'reprepared for **our** discussion today.（第 2 篇第 1 句）

One of **our** main jobs is to keep detailed records of the migration patterns of raptors.（第 90 篇第 3 句）

1.8

精雕細琢 /t/ 、/d/ 和 /s/

學習的過程中，越是容易的內容往往越容易被學生忽略，進而造成很多人爲的困難。

英文中的 /t/、/d/ 以及 /s/ 的發音就是這樣的知識點。

英文中的 /t/ 與中文拼音中的 [t] 是不一樣的，儘管它們聽起來非常接近。

而 /d/ 與 /s/ 也是如此。

不過，由於中文中的 [t]、[d]、[s] 和英文中的 /t/、/d/、/s/ 相當接近，所以，中國學生基本上全都是乾脆直接用[t]、[d]、[s]替代 /t/、/d/、/s/。

剛開始的時候，很難發現這種“替換”有什麼大不了的，也看不出什麼致命的影響。然而，壞習慣一旦養成，就會很難糾正，成爲很多人進步的玻璃頂。

不妨先嚐試着說說以下這句簡單的中文：

我踢 —— 死 — 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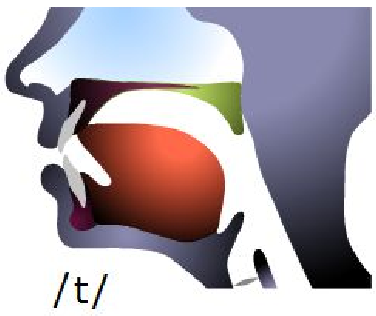
我打 —— 死 — 你……

再多說兩遍。請故意把 “踢” 字拉長一些，這樣容易體會到中文中的 [t] 在發音的時候舌尖起始位置在那裏 —— 舌尖是先貼到牙齒上，然後離開，同時口腔中的氣流振動。

另外，也可以同時體會 [d]（說 “打” 的時候）和 [s]（說“死”的時候）在中文發音中的舌尖起始位置。

在 IPA 國際音標標註法中，像中文中這樣舌尖抵住牙齒作爲發音起點的 [t] 和 [d]（dental t/d）有專門的標註方法：/ t̪ /、/ d̪ /

（請注意 t/d 下小小的“門”字形符號）。



如上圖所示44，

英文中的 /t/，在發音的時候，

舌尖起始位置並不是在牙齒上，而是在上牙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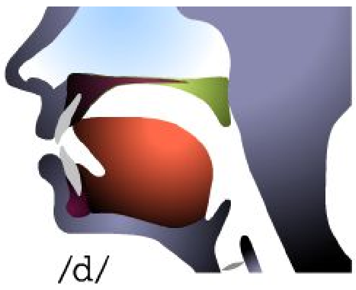
—— 牙齒與牙齦交界處上方一點點。

所以，英文中的 /t/ 與中文中的 [t] 音色是不同的

—— 中文中的 [t] 更多一些對氣流的阻塞。

而同樣，英文中的 /d/ 的舌尖起始位置也是在同樣的位置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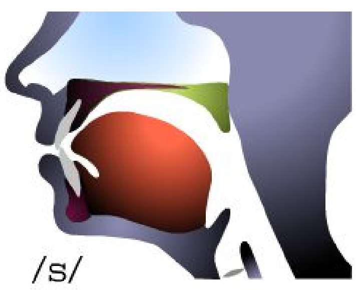
如下圖：



另外，英文中的 /S/ 舌尖起始位置不是貼着上牙齒。

舌尖的起始位置與 /t/、/d/ 大致相同，但是，並未頂到上牙齦上，而是略微留出一點空隙（如下圖所示）。

再次，因爲舌尖起始位置的不同，英文的 /s/ 與中文的 [s] 有很大的不同。



44. 該系列文章中所使用的口腔側剖面圖片摘自愛荷華大學的圖解在線教程，Phonetics: The sounds of American English：http://www.uiowa.edu/~acadtech/phonetics/english/frameset.html

練習這幾個輔音並不是很難，讀者只需要反覆練習一個詞就夠了，

這個單詞是：“**student**”。

練習這個單詞多遍之後，再練習 “**students**” —— 可想而知，

英文中的 /ts/，發音起始位置應該與 /t/ 的發音起始位置相同，

而/dz/也應該與/d/一樣。

We encourage all **students** to volunteer for at least one community activity before they graduate.

A new community program called "One On One" helps elementary **students** who've fallen behind.（第 1 篇第 2~3 句）

這裏有兩處 “**students**”，不妨反覆模仿，反覆體會。

如果已經熟悉這樣的舌尖起始位置，

那麼以後讀 “**teacher**”、“**particular**” 這樣的單詞的時候，

都會感到其音色與過往未糾正時有很大的不同。

由於舌尖起始位置不同，相對於英文中的 /t/、/d/、/s/ 來看，

中文中的[t]、[d]、[s]在發音的時候，阻塞更多的氣流；

[t] 和 [d] 幾乎是完全阻塞氣流的，

而儘管[s]無論如何都必須有氣流通過舌尖才能發出，

但也比 /s/ 發音的時候舌尖對氣流的阻塞更多。

我們很多人在與老外講話的時候，總是感覺他們講話的時候 “送氣更多”，有更多氣流振動的感覺，就是這個原因了。

另外，這句話裏面有一處非常清楚的連讀，“helps_elementary...”，請反覆體會，反覆練習。

回憶一下 “停頓” 那一節講述的內容 —— 練習這個連讀的時候，

關鍵在於先發出 /hel/ 這個音節之後把嘴閉上

（就等於已經把 /p/ 這個音的口型做足了），

然後停頓足夠長的時間，

而後再發出 /s/ 的音的同時開始讀後面的單詞。

並且要把 elementary 這個單詞的重音音節重讀（即，第一個音節），

而後這個重讀音節還帶有升調。

把這幾個要點搞清楚之後，我們就會發現所謂的 “連讀” 只不過是自然而然的事情而已。

關於 /t/ 和 /d/，後面的內容中還有更深入的講解。

1.9

攻克所謂連讀，從輔音/l/做起

先說說輔音 /l/。這個音和中文中的 [l] 沒什麼區別。

只不過，英文中很多元音之後跟着 /l/ 的音節，

而中文中卻只有 [l] 作爲聲母後面（必然）跟着一個韻母（即，相當於英文中的元音）。

很可能是由於中文中不存在韻母之後跟着聲母 [l] 的情況，所以，很多中國學生實際上說不好的只有 /l/ 處於音節尾部的情況。

（而有些南方同學分不清 /l/ 和 /n/，是他們使用母語時就存在的問題，跟英語無關。）

大多數學生讀 /l/ 位於音節首部的單詞都是完全沒問題的，比如 law，value，fly 等等。

說出這些單詞中的 /l/ 的時候，和說“你喫了嗎？”這句中文的時候說出的 [l] 幾乎是一樣的，當然不費什麼勁。

然而他們一讀 /l/ 位於音節尾/部的單詞就不對了。比如，“lawful”, “valuable”, “financial”, “still” 等等。這幾個單詞大多數學生會把它們分別讀爲 /ˈlɔ:fəu/、/ˈvæljəbəu/、/faɪˈnænʃəu/，和 /ˈstɪəu/，

每個詞的結尾都會被他們讀成字母 “o” 的發音。

出這種錯的重要的原因在於 /l/ 這個音的準確發出是靠舌頭在口腔內持續移動完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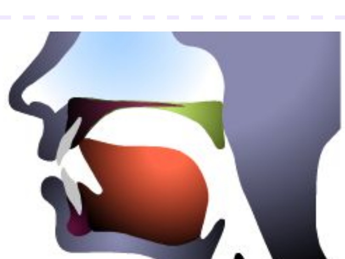
由於一切重要動作都是在口腔內完成，而舌頭的運動方式從外部無法觀察得到，所以，很多人學這個音的時候，其實基本上與 “盲人摸象” 的效果差不多。

讀這幾個單詞的時候，詞尾基本上都是 /əl/，而不是 /əu/。

讀出 /əu/ 的時候，舌頭在口腔內是幾乎沒有任何動作的。

然而，讀 /əl/ 的時候，舌頭是有動作的。從發出 /ə/ 這個音開始，舌尖就在往牙齦的方向移動，直至抵住牙齦才算是發音結束。

這個舌位運動的不完整，或者乾脆缺失，造成了大多數學生把 /əl/ 讀成 /əu/。



/l/

把剛剛提到的那幾個單詞**反覆朗讀**即便，

體會一下舌尖滑動直至抵住牙齦的位置帶來的發音變化：“lawful”, “valuable”, “financial”, “still”。

然後，請讀者自己先嚐試着朗讀一下這句話，多讀幾遍，直至讀熟爲止：

> I'm sure you'll enjoy this community service, and you'll gain valuable experience atthe same time.

現在然後再認真聽這段文字的錄音：第 1 篇倒數第 4 句[45]。

45.

初學者馬上就會發現自己讀得與錄音之中有明顯的差別：

錄音中，有兩個詞末尾的 /l/ 音與緊鄰單詞開頭的元音連讀了：

> I'm sure you'**ll_en**joy this community service, and you'll gain valuab**le_ex**perienceat the same time.

先看看怎樣才能把 “*valuable experience*” 讀成錄音中的樣子。

如果，valuable 這個單詞詞尾的 /əl/ 結束的時候，舌尖位置不在牙齦上的話，那麼爲了讀出錄音中的 “連讀” 效果，就需要重新啓動舌尖的運動，於是聽起來就非常笨拙。

所以，讀 /əl/ 的時候，舌尖運動完整非常重要。進而，在運用前面講過的關於 “停頓” 的知識，爲了能夠把重音所在的音節 /'pɪ/ 讀清楚，之前故意誇張點加進停頓。這樣讀： /ˌvæ-ljə-bə-liks-...-'pɪ-rɪəns/，在 /liks/ 發音之後馬上把嘴脣合上，稍等一會兒，然後稍微用點勁把 /'pɪ/ 讀出來，感覺就對了。

多試幾遍就肯定能夠掌握。其實，上面句子中的 “you'll enjoy” 也是一樣的機理。

如果，自我感覺還是非常生硬的話，那就是還有一處需要改進。

之所以在改進了 /l/ 發音結束時的舌尖位置之後連讀依然彆扭、生硬，通常是因爲後一個單詞的重音沒有被清楚地重讀。

不妨在練習的時候，有意誇張地重讀第二個單詞的重讀音節：

> You'll_en**joy**，valuable_ex**per**ience

如果，以 /l/ 結束的單詞後面跟着的單詞，第一個音節是被重讀的，那麼，就整個 /l+元音/ 都會被重讀，比如 “real audio”，會被讀成 /ri-'lɔ:-diəʊ/

再仔細聽聽以下這句話：

> Professor Dodge will_act as a mentor to the tutors...（第 1 篇第 9 句）

如果說“連讀”需要注意什麼的話，就是相連的兩個詞彙中，第二個單詞的重音音節一定要講清楚（事實上，如果後面的單詞不強讀的話，也就自然不會產生連讀效果，抑或即便產生了連讀效果也沒那麼明顯）。

而爲了把重音音節講清楚，重音音節之前還可能要多少有點停頓才可以。

看到了吧？所謂連讀，其實並不是故意連起來的，而是之前輔音的口腔運動完整的話，那麼就會自然而然地得到“連讀”的效果。

甚至包括之後要講解的所謂 “音變”，也都是同樣的機理，不是故意而爲之，而是自然而然才對。

連讀根本沒有很多老師所聲稱的以及很多學生所以爲地那麼重要，而解決方法也不能是爲了“連”而“連”，那只不過是治標不治本。

而其它的輔音，相對 /l/ 來看，對於中國學生都要容易得多，甚至沒必要專門練習（而最爲重要的 /t/、/d/ 和 /s/，之前已經講過了）。

跟讀多了，朗讀多了，以後說話說多了，自然而然地就全都好了。

1.10

掌握濁化，從 /t/ 做起

/t/ 真的是個很值得爲其花費時間精力的輔音，就算這節結束之後還要再次提起呢。在已經知道了 /t/ 這個音的舌尖起始位置與中文的 [t] 不同之後，還要知道 /t/ 這個輔音的另外一個重要特徵：

當 /t/ 夾在兩個元音之間的時候，/t/就會被濁化。

最明顯的例子 city 這個單詞，/t/ 前後都是元音，所以，

讀出來的時候，不再是/t/而是/t̬/（請注意 t 下小小的 “v” 字形符號[1]））。

再比如，meet 這個單詞，讀作/miːt/，

而加上 ing 之後，就是/ˈmiːt̬ɪŋ/ —— /t/變成了/t̬/，聽起來很接近/d/的一個音。

而在自然語流中，/t/ 前後都是元音的情況就更多了，因爲很多單詞以 /t/ 結尾，

而另外還有很多單詞以元音開頭。請仔細聽聽下面的錄音：

> You education majors might be especially interested in it because **it offers** theopportunity to do some teaching — **that is**, tutoring in math and English.（第 1 篇第 4句）

這其中，“it offers” 兩個詞之間發生了連讀現象，

於是，/t/ 被夾在兩個元音之間；

而 “that is” 中的 /t/ 也是一樣的道理；

被濁化的 /t̬/ 與 /d/ 非常接近，因爲舌尖起始位置是相同的，並且不再像 /t/ 那樣只有氣流振動沒有聲帶振動 —— /t̬/ 不僅有氣流振動還有比 /d/ 相對輕微一點的聲帶振動。只不過，/t̬/ 相對更加短促一些，感覺上更加具有彈性——而事實上，直接把/t̬/讀成 /d/ 也是可以的，因爲差別實在不大。

嚴格意義上來講，應該是這樣的：

當清輔音 /t/ 夾在兩個元音之間，前一個是重讀元音，後一個是輕讀元音時，/t/ 才會被濁化爲 /t̬/。

比如，“writer” 和 “rider”、

“latter” 和 “ladder”、

“petal” 和 “pedal” 聽起來都差不多。

所以，前文中 “opportunity” 的“第二個 “t”，以及 “tutoring” 中的 “第二個 “t”，都沒有被濁化。

但平心而論，這確實很難分辨，尤其對把英語當作外語來學的中國學生來說，更是如此。所以，先去了解 “濁化” 現象，而後盡力模仿，但也沒必要過分苛求。

實際上，說多了之後，即便不刻意 “濁化”，也會自然而然地在該怎樣就怎樣。更何況，這只是發音中的小細節，在達成良好溝通的過程中，其作用僅佔一個很小很小的比例。

另外，在自然語流中，落在重音上的音節中，位於 /s/ 後面的清輔音 /t/、/k/、/p/、/ʧ/ 往往被濁化。

所以，“study” 讀得像/sdʌdɪ/[46]、

“school” 讀得像/sgu:l/[47]、

“experience” 讀得像 /ɪks'bɪərəns/[48]、

“strive” 讀得像/sʤaɪv/[49]。

然而，有時這些清輔音之前儘管有 /s/，但，這些輔音與後面的元音並未構成重音音節的時候，就不會被濁化。

所以，“distance”[50],

“costume”[51],

“biscuit”[52]

這些單詞中/s/後面的輔音就不被濁化。

當然，“coast” 這個單詞中的 /t/ 肯定不會被濁化。

46. http://cougar.eb.com/soundc11/s/study001.wav; 注意，cougar.eb.com 是韋氏詞典在線版。
47. http://cougar.eb.com/soundc11/s/school01.wav
48. http://cougar.eb.com/soundc11/e/experi01.wav
49. http://cougar.eb.com/soundc11/s/strive01.wav
50. http://cougar.eb.com/soundc11/d/distan01.wav
51. http://cougar.eb.com/soundc11/c/costum02.wav
52. http://cougar.eb.com/soundc11/b/biscui01.wav

1. 在 html 頁面中輸入音標不是一般地麻煩。
   網上倒有一個相對順手的工具，叫 “IPAcharacter picker 4.1”。

2. /t/ 正是因爲如此才被稱爲 “清輔音”，
   而 /d/ 則是因爲發音的時候有聲帶振動而被稱爲“濁輔音”。

INTERNATIONAL PHONETIC ALPHABET (IPA) ONLINE KEYBOARD • LEXILOGOS

Phonetic symbols in Unicode
The Canada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IPA Character Picker
https://schwa.dk/filer/ipacharpick/

1.11

掌握失爆，還是得從 /t/ 做起

/t/ 啊 /t/，我踢死你算了。

請認真聽以下錄音：

I hope you've all finished reading the assigned chapter on insurance — so that you'reprepared for our discussion today.
（第 2 篇第 1 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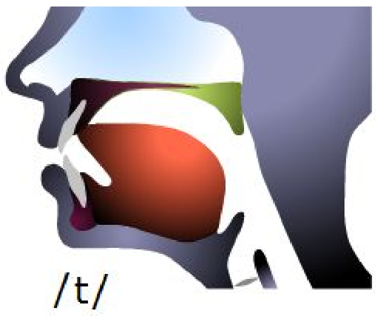
其中，“finished” 這個詞末尾的 “ed”

由於跟在清輔音 /sh/ 後面，所以原本應該讀成 /t/ [53] ，
但又由於後面緊跟着的單詞是輔音開頭的（“reading”），

所以 /t/ 就 “失爆” 了，於是聽不到了；

後面還有總計三處 /t/ 或 /d/ 產生失爆現象而聽不到的情況。

需要着重解釋的是，所謂的 “失爆”，並不是省略。實際上說話者的口腔內舌頭的運動是完整的， /t/ 或者 /d/ 結束的時候，舌尖還是要頂到牙齦的位置上（如下圖所示），只不過，沒有氣流振動，於是聽不到而已。



最爲關鍵的是，這些因失爆而無法聽到的 /t/、/d/ 在語流中依然佔據它們原本該擁有的長度。

於是，“might be” 並不是讀成 /maibi:/ 而是/mai(-)bi:/，

(-) 的位置上，舌尖定在牙齦上，略作停頓，再發出 /bi:/的聲音。

一定不要忘了停頓，那感覺就好像彈吉他的時候掃弦切音一樣。

仔細聽下面的錄音，注意 “might be” 和 “interested in it”。

You education majors might be especially interested in it because it offers the opportunity to do some teaching — that is, tutoring in math and English.（第 1 篇第 4句）

53. 英語中，規則動詞的過去式要在原形上加 “ed”，

在清輔音後面讀 /t/，

在濁輔音以及元音之後讀 /d/，

在 t、d 這兩個輔音後面讀作 /ɪd/。

可能產生失爆的輔音還有/p/、/b/、/k/、/g/。

例如，下面的 “helps” 中的 /p/，和 “looks” 中的 /k/：

A new community program called “One On One” helps elementary students who've fallen behind.（第 1 篇第 3 句）

It looks good on your resume, too…（第 1 篇第倒數第 3 句）

通行的語音教程上還會更進一步講解

“失去爆破” 與

“不完全爆破”，

我個人認爲，對大多數人來說，已經沒必要再深究了、語言學習就是這樣：

先把握最基本的，而後通過大量的練習與應用就可自然學會很多自己都不知道怎麼學會的東西[54]。

1.12

攻克所謂的“同化”

/t + j/ 可能會變成 /ʧ/。比如，下面例子中的“want you...”

Then tonight I **want you** to go home and read a passage into a tape recorder andevaluate your own voice.（第 16 篇最後 1 句）

但並非總是如此，有些時候，說話者會把 /t/ 後面的 /j/ 當作輔音處理 [55]，這樣的話，前面的/t/就“失爆”了。

比如，下面這個已經聽過的句子中（之前已經聽過），that 中的 /t/，後面儘管跟着 /j/，但是，/t/ 是失爆了，而不是與 /j/ 結合產生了同化。

I hope you've all finished reading the assigned chapter on insurance — so **that you're** prepared for our discussion today.（第 2 篇第 1 句）

/d + j/ 也一樣。很多的時候，/d/ 與 /j/ 結合，會變成 /ʤ/。

但另外一些時候，並不產生音變。

比如下面這個句子：

What should you do, **then**, on those sleepless nights?（第 20 篇第 10 句）

54. 一個旁通的例子是，在中文中，在某個層面上，“編” 這個字與“織”這個字是一樣的意思 —— 乃至於“編織”還是同樣的意思；

然而，我們會說“這個女孩織毛衣”，“那個男孩編故事”，

但我們絕對不會說“他們在織故事。”

最後一句話顯然是錯誤的，至於爲什麼錯誤，而我們又是如何避免這個錯誤的 —— 我們不知道，也無需知道，反正我們就是不會犯那樣的錯誤。

哦，其實我們早就應該知道的，我們在第二章“2.7 朗讀訓練可以提高語言文字模式識別能力”中有清楚的解釋。

55. 定義上，/j/ 是“半輔音”，或者“半元音”。我猜是這樣，

當 /j/ 所在的音節是重音音節的時候，

/j/ 被當作“半輔音”處理；

而當 /j/ 所在的音節是非重音音節的時候，

/j/ 則被當作“半元音”處理。

這句話裏面，“what”末尾的 /t/ 與 “should” 前面的 /ʃ/ 結合，變成了 /ʧ/，而 “should” 末尾的 /d/ 與後面的 /juː/ 結合成 /djə/（因爲 “you” 被弱讀，後面的 “do” 被強讀）。

這句話裏的 /d +j/ 組合，並沒因產生音變而成爲 “ʤ”

/S + j/ 可能會變成 /ʃ/。

注意，都是 “可能” 而非 “必須。實際上，/S + j/ 的情況並不多，最常見的是這個短語 “this year”。

其實，是否產生音變，實在是因人而異 —— 有些人在發/s/音的時候，舌面更靠上一些；而另外一些人在發/s/音的時候，舌面沒有那麼靠上。

舌面更靠上的人（下面第一句話），讀出來，感覺是變成 /ðɪ-ˈʃɪə/ 了，

而舌面沒有那麼靠上的人（下面第二句話），讀出來就沒有什麼變化。（其實，即便是同一個人說話，也不一定總是一模一樣的，比如，他也可能有時候舌面更靠上一點，而另外一些時候沒那麼靠上。）

> As the committee in charge of **this year's** tree-planting project, we have several itemson our agenda.（第 9 篇第 2 句）
>
> When you entered as first-year students **this year**, the school assigned you to a dormand a roommate...（第 40 篇第 2 句）

能夠自然而然地發出這些因 “同化” 而產生的聲音的關鍵在於 /t/、 /d/、 /s/ 的舌尖起始位置必須是正確的。

比較一下 /t/ 和 /ʧ/ 的舌尖起始位置，就知道這兩個音的舌尖起始位置是大致相同的。

而如果把 /t/ 讀成中文的[t]，那麼舌尖起始位置就是在牙齒上而非牙齦上，那麼，如論如何都發不出自然而然的 “同化” 了[56]。

56. 唉，怎麼又是/t/和/d/？ —— 這其實並不奇怪，

知識分佈總是這樣，大量的重點往往只集中在某幾個甚至某一個部分之上。

例如，英文語法書中，差不多有 2/3 的內容是關於動詞的 —— 也是同樣的道理。

1.13

總結一下 /t/

/t/ 是所有英語音素當中學生最需要時間精力去學習、老師最應該耐心解釋說明的一個。

- ★ 英文 /t/ 的舌尖起始位置與中文[t]不同，英文 /t/ 的舌尖起始位置在牙齦上；
- ★ /t/ 如果被夾在兩個元音之間（且之前的元音所在的音節是重音音節的話），那麼要輕微濁化；
- ★ /t/ 在後面接着一個輔音的情況下，往往會產生所謂的失爆現象；/d/也是如此；
- ★ 如果後面接的輔音是 /s/，那麼便要演化出 /ts/ 的音；而 /d/ 則演化出 /dz/ 的音；
- ★ /d/ 在 /p/ 和 /sh/ 之後會被讀成 /t/；
- ★ /t + j/ 可能會變成 /ʧ/；而 /d + j/ 可能會變成 /ʤ/（這就是所謂的同化現象）。

1.14

技巧加重點："聲調"

下面這段話，讀者應該已經聽過很多遍了：

> Community service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education here at our university.We encourage all students to volunteer for at least one community activity before they graduate.
>
> A new community **program** called "One On One" helps elementary students who've fallen behind.（第 1 篇第 1~3 句）

請仔細揣摩一下上文中加重的"component"和"program"兩個單詞的讀法。

多聽幾遍，多嘗試幾次。這兩個詞在句子裏都被強讀了，所以，每個音節都相當清楚，而重音音節的聲調也很清楚。

先回憶一下中文的"聲調"：輕聲、一聲、二聲、三聲，和四聲。

然後試試看：

→ "component"這個詞，這樣讀就像了：com（輕聲），po（四聲），nent（二聲）；

→ 而"program"這個單詞，這樣讀就像了：pro（四聲），gram（一聲）；另，要把 /æ/[57] 這個元音讀得比短元音稍微長一點。

—— 因爲"輕聲"、"一聲"、"二聲"、"四聲"，都是我們所熟悉的講中文普通話的時候採用的聲調，所以，一定會很容易就搞定的。

英語語音教學的書籍裏，從來沒有提到過"聲調"，講的全都是"語調"[58] —— 也許教學內容的設計者覺得學"外"語就得用"新"的方式罷。

然而，這是沒辦法的事兒：我們瞭解未知事物必須依賴對已知事物的瞭解，因爲類比思考幾乎是跨越已知與未知之間的鴻溝的唯一手段[59]。

而如果我們能夠找得到可以用來探索未知的已知信息，卻不加以運用，是相當不合理、不划算的。

自然語流中被強讀的單詞，其中音節往往帶着除了輕聲之外的聲調 —— 有"一聲"、"二聲"、"四聲"。對，"三聲"很少見。

英文中的某個詞如果讓我們覺得出現了"三聲"，不是一個音節發出的，而是由兩個音節拼起來的 —— 第一個音節"四聲"，第二個音節"二聲"。就好像前面我們練過的"component"一樣。

而有些組合，像剛才"program"那樣的，在中文的聲調裏是不存在對應的。

而弱讀的單詞，每個音節基本上都相當於"輕聲"。

非常厲害的老師，同一個例句可以教授10個要點，不需要用新句子。可以徹頭徹尾的分析。

57. /æ/ 雖然後面沒有長元音符號“:”，但它是“半長元音”，比短元音長一點，比長元音短一點。

58. 也許是我孤陋寡聞，看得不夠多。

59. 類比思考幾乎是跨越已知與未知之間的鴻溝的唯一手段。

小學老師說 “其實地球的構造跟煮熟的雞蛋差不多”，就是用類比方式讓學生從已知（煮熟的雞蛋）跨越到未知（地球的構造）；

中學老師說，“原子內部的構造其實與太陽系的構造差不多”，學生們瞬間理解也是同樣的道理。

所以，**我經常鼓勵學生只要有時間就要看雜書 —— 越雜越好，多多益善**。爲什麼呢？因爲**讀雜書會大大提高一個人的接受新事物的能力**（理解能力的一種）。閱歷豐富、博覽群書的人，肯定擁有更強的理解能力，因爲他們在遇到未知的時候，更有可能迅速地在自己已有的知識中找到可以用來類比的信息。

掌握聲調有多麼重要，用一個中文的例子就可以清楚地說明。

老外講中文的時候，我們作爲（中文的）母語使用者，一下子就可以聽得出來那是老外在講中文（那怕只是電話裏看不見對方的情況下）。

很多的時候，那並不是因爲老外在講中文時那個聲母或者那個韻母發音不準確造成的，而是聲調不準確造成的。

我們自己不妨試一試。

洋話連篇，這四個字，拼音是“yáng huà lián piān”（平仄平平），現在把這四個字讀成“yāng huà liǎn piàn”（平仄仄仄）試試看。每個聲母每個韻母都對，但聲調卻不對，即便我們是母語使用者（所以，聲母、韻母都不可能讀錯的），說出來的也是一股濃濃的“老外腔調”。

反過來，就算我們講英語的時候每個輔音每個元音都讀得非常“標準”，但是，如果聲調不正確（或者說不是人家說熟悉的模式），那麼就肯定聽起來帶着非常濃重的“外國腔”。

黃西[60]的英文，最明顯的“中國腔”基本上全都來自於聲調的不協調（然而，請注意，黃西的“外國腔”完全沒有影響聽衆對他的理解 —— 除了發音之外，還有很多其它更重要的因素決定溝通的成敗）：

比如 wife 這個詞，他讀成“二聲”，而他要是把雙元音 /aɪ/ 讀成“四聲”，可能就沒那麼別扭了。（注意，這並不是在說所有的 /aɪ/ 都要讀成“四聲”而不能讀成“二聲”。）我在教學生的時候，發現只需要讓學生記住以下三個規律，就可以大大改善自然語流的質量：

- ★ 長元音，大多是“一聲”（沒辦法讀成“三聲”）；
- ★ 雙元音，大多是“四聲”或者“二聲”（很難讀成“一聲”）；
- ★ 短元音，幾乎不可能是“一聲”（因爲發成“一聲”就成了長元音了）。

以上只是基本規律，而非指導原則。所以，在跟讀的時候，只能靠細心揣摩，認真記錄，（記錄倒也簡單，在元音上方標記“1”、“2”、“4”、“0”即可，其中“0”代表“輕聲”）而後反覆練習。

其實很容易適應的，我差不多花十幾分鐘就能把這事兒說明白，而我很多的學生差不多花一下午的時間就能做到徹底熟練，而後就感覺一下子“脫胎換骨”……搞定了這件事兒之後，我甚至覺得不用再刻意花時間教學生關於“語調”的內容了，他們不用專門學也很快能夠把握“升調”、“降調”（英語語音教程中的語調部分的概念）。

1.15

元音 /ʌ/ 和 /æ/

/ʌ/ 的發音，在美式發音中與 /ə/ 非常接近。
相互之間甚至很難分辨。

比如 encourage 這個單詞，在國內常見的詞典中音標都標註爲 /in'kʌriʤ/，不過，在托福聽力中，這個單詞中的 /ʌ/ 與 /ə/ 非常接近。實際上，韋氏詞典中乾脆是這樣標註的：/in-kər-ij/。下面這句話（當然）已經聽過[61]，不過，這次可以多注意一下 "encourage" 這個單詞：

> We encourage all students to volunteer for at least one community activity beforethey graduate. A new community program called "One On One" helps elementarystudents who've fallen behind.

60. 曾在第一章裏提到。

61. 以前曾聽人說，練好一盤磁帶就夠；而事實上，我個人的經驗是，練好那麼幾句話已經很是足夠。

不妨接着嘗試練習一下以下單詞的發音：

abduct	dump	son
above	exult	struggle
brunt	glutton	stubborn
brush	hull	stucco
budget	hunt	study
bump	hush	stump
bunk	hut	such
bus	love	supper
but	lunch	trouble
chuck	mumble	under
club	nothing	until
come	ruffle	up
cover	rummage	upper
crush	rush	us
cut	slumber	usher
deluxe	slush	wonder
discuss	some	

補充技巧：1）可以使用讀 /ə/ 的方式讀 /ʌ/，只不過，/ʌ/ 要相對更加短促而已；

2) 在讀 /ʌ/ 的時候，嘴唇張開的程度要比 /ɑ/ 小很多。

/æ/ 的發音，原本就比較特殊，除了英語之外，很少有其他語言使用這個元音。

另外，在美式英語中（托福聽力中就是如此），很多 /ɑ/ 的音，被讀成 /æ/，比如："after", "ask", "glass","master", "pass"等等。

注意： /æ/ 這個音在用音標標註的時候，儘管後面沒有跟着長音符號 /:/，但是，它的長度接近長元音的長度。

請仔細注意以下的 "ask" 和 "after"：

> My recommendation is that we ask the administration to keep the center open aftermidnight for studying.（第 86 篇倒數第 3 句）

不妨接着嘗試練習一下以下單詞的發音：

absolute	bat	man
add	bath	mass
admiral	castle	master
after	cat	math
alcove	command	passage
ambulance	dance	pass
ample	disaster	path
annual	fabric	ram
answer	frank	rank
ant	glass	sad
anthem	grass	sandwich
apple	hand	shatter
ask	handsome	snack
baggage	halfway	tank
bank	lad	track
bashful	lamp	trap
basket	laugh	wax
bass	mad	

1.16

雙元音

雙元音本質上是由兩個短元音構成，兩個短元音之間通過運用小舌滑動連接起來。

一般來講，第一個元音要比第二個元音長一點。

另外，雙元音的構成決定了詞彙中含有雙元音的音節通常是重音所在的位置。

雙元音中，/aɪ/、/eɪ/、/ɛə/、/ɪə/、/ɔɪ/ 在發音的時候，是沒有嘴唇運動的，所有的動作只有小舌滑動。

以 /aɪ/ 爲例。讀者可以這樣練習：

- 張開嘴唇（可以誇張一點，把嘴張得更大一些），讀三遍 /ɑ/ 的音，每一遍都讀得稍微長一點，升調，每一遍之間略微停頓；
- 讀三遍 /ɑ/ 之後，第四遍在嘴唇沒有任何運動的情況下（即，依然保持張開的狀態），僅靠小舌滑動讀出 /aɪ/，並且讀成降調。

感覺上，/ɑ/ 要長一點，然後降調滑向 /ɪ/

請反覆跟讀這段錄音[62]【這裏需要插入此段錄音的網址】，認真體會。

/eɪ/、/ɛə/、/ɪə/、/ɔɪ/ —— 這些雙元音在發音的時候，其原理與 /aɪ/是一模一樣的，關鍵之處在於，他們在發音的時候，嘴唇是沒有動作的。

而 /aʊ/、/əʊ/、/ʊə/，由於元音構成中有 /ʊ/ 存在，所以嘴唇將不得不產生運動（唇形從大到小：/aʊ/、/əʊ/；從小到大：/ʊə/）。

除了上面提到的這些需要注意的地方之外，在托福聽力朗讀錄音中，某個單詞只要被重讀，其中的雙元音都一定會讀的非常飽滿，充滿彈性，並且也是聲調變換的（“二聲”、“四聲”、不大可能有“一聲”）地方；

而長元音諸如/ɑː/、/iː/、/əː/、/uː/、/ɔː/（，以及所謂的“短”元音 /æ/，都往往只有一種聲調（“一聲”），並且往往顯得比雙元音短一些。

請注意一下錄音中的雙元音，及其這些雙元音的聲調，當然也要體會一下元音長短構成的節奏節拍（斜體標註的是長元音）：

> Community service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education here at our university.（第 1 篇第 1 句）

62. 這段錄音摘自 DAVID ALAN STERN 的語音教程，《The Sound and Style of American English》。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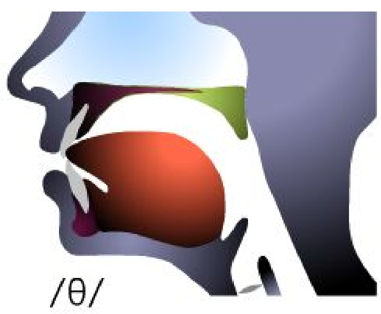
其它輔音/ θ /、/ð/、/v/、/ʒ/

/ θ /、/ð/這兩個輔音，是許多中國的英語老師反覆強調的 —— 但通常強調得並不一定正確。還是舌尖起始位置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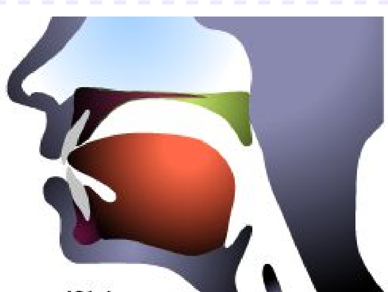
這兩個音根本不像很多老師說的那樣，一定要夾着舌尖開始發音。

實際上，讀 / θ / 和 /ð/ 這兩個輔音的時候，舌尖起始位置應該是上排牙齒的內側就可以了（當然，如果你非要夾着不可也沒有人強迫你不許夾）。

請參照以下兩張圖示：



/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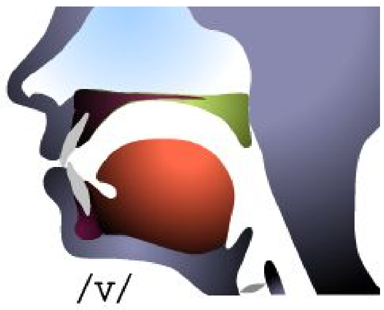


/ð/

/V/ 對中國學生來講，實際上並不難讀，只是不習慣而已，平時多注意一下就好了。

很多學生只不過是矯枉過正，讀 /V/ 的時候把下嘴脣回收的太多，以至於整個上排牙齒全都露出來，當然說話費勁了。

其實，上排牙齒的齒尖只需要接觸到下嘴脣內側，只要比 /W/ 多出一個氣流阻塞的感覺就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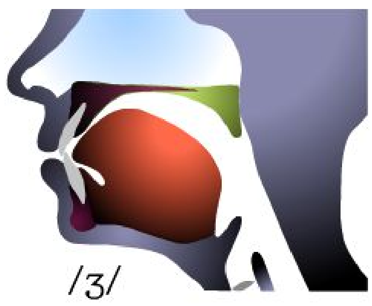
/v/

/ʒ/，被很多老師給講複雜了。其實這個音與中文拼音中的 [zh] 非常接近，只不過最重要的差別在於，

中文中的 [zh] 讀的時候前舌面起始位置貼在上顎 (上牙堂) 上，

而英文中的 /ʒ/ 讀的時候舌面起始位置與上顎 (上牙堂) 之間還有略微一點點的距離。

另外，英文的 /ʒ/ 相對來看，聲帶振動更加明顯一些。



只要把"vision"這個詞讀對了，就說明 /v/ 和 /ʒ/ 都過關了 —— 大不了再多練習一個"revision"。

（同時請注意練習以下句子中 /ð/ 的讀音 —— 當然，/ θ /的讀音方法使用的是同樣的方式。）

They have a wide field of vision and, like most grazing animals, they are especially goodat detecting movement.（第 75 篇倒數第 5 句）

Then you can make the necessary revisions and hand in your final outline, which is duetwo weeks from today.（第 23 篇第 10 句）

還有個小技巧，就是反過來用中文練（這個技巧之前就用過一次）。把下面這句話中的所有 [zh] 換成 /ʒ/，反覆練習。

周志，你給我站直了！

什麼時候把這句話說得聽起來與老外講中文一樣，那 /ʒ/ 就算是練對了。

1.18

音調（Pitch）

注意，這一節要講的，不是“語調”，不是“聲調”，而是“音調”（pitch）。

按照 David Allen Stern 的理論[63]，英語使用者最經常使用的自然語流模式是“Step-up-and-step-down pattern”。

簡單點說，就是開頭的那個被重讀的音節音調會被提高，而隨後音節的音調將逐步降低。

而所謂的“開頭”，並不見得一定是句子的開頭。

當一個句子長到一定程度的時候，說話者會把這個句子按照意群劃分爲若干個單位，每個單位之間有或明顯或不明顯的停頓（起碼要換換氣才能接着說話吧？）——　如果是這樣的話，那每個意群都可能會有一個被提高音調的音節，而隨後音節的音調將逐步降低。

還是這句話：

> **Community** service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education here at our university.We encourage **all** students to volunteer for at least one community activity beforethey graduate. A new community program called “One On One” **helps** elementary students who’ve fallen behind.

請細心分辨以上加重標記的詞彙中的重音音節的音調（pitch）：“Community”,“all”,“new”,“helps”。

63《The Sound and Style of American English》的作者。

https://pronunciationstudio.com/wp-content/uploads/2016/09/2016-9-Level-1.pdf
https://mhcc.pressbooks.pub/app/uploads/sites/42/2023/06/American-English-Pronunciation-Rachels-English.pdf

到此爲止，已掌握的基本知識，已經可以使學生完整地把握英語的節奏節拍了。

- ★ 每個元音長短都要恰當
- ★ 語流中的強讀弱讀詞彙要分清
- ★ 在合適的位置要停頓
- ★ 聲調模式恰當
- ★ 位於意群之首的重音音節帶有相對更高的音調

有了這樣的把握，再加上對這個系列文章中所詳細講解的各個重點音素（輔音 /t/、/d/、/s/、/l/、//、/ð/、/v/，以及 /ʒ/；元音 /ʌ/、/æ/，以及各個雙元音）的深入理解，重塑自己的語音，已經具備足夠條件。**做自己的明師，也沒那麼難**。

1.19

第一次全面練習

終於，我們可以運用剛剛學過的知識全面分析模仿了。分以下幾個步驟一邊反覆聽一邊處理一下文本：

- 1.一句話是不是**一口氣讀完**的，如果不是，在那裏有着明顯或者不明顯的停頓？
- 2.分辨被強讀的詞都有那些？
- 3.被強讀的單詞裏，每個音節的聲調分別是什麼？
- 4.那一個被強讀的單詞帶着明顯相對更高的音調？
- 5.被弱讀的單詞，其中的那些元音發生了明顯的變化，向/əə/靠攏？
- 6.那些地方被連讀了，前後各個音節的重音在那兒
- 7.有沒有/t/、/k/、/p/之類的輔音失爆？另外，還有那些詞尾的輔音（比如/d/、/g/、/b/等等）因後面跟着輔音開頭的單詞而只有停頓聽不到聲音？
- 8.有沒有被濁化的/t/存在？

拿來托福聽力考試錄音文件，藉助軟件反覆聽每一句話，嘗試着回答以上的各個問題，而後在文本上作出相應的記號 —— 把手中的**文本標記成樂譜**一樣的東西，而後就可以刻意地模仿。

以下是對一篇完整的托福聽力錄音文本的分析記錄：

Community service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education here at our university.

- “Community” 被強讀，
  並且 /mju:/ 這個音節伴隨着相對更高的音調；
- “service is” 被連起來，
  聽起來與 “service” 這個單詞的複數“services”一樣；
-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中，
  “important” 與 “component” 都被強讀，
  “important” 中的 /pɔ:/ 讀 “一聲”，詞尾 /t/ 失爆；
  “component” 中的 /pəu/ 讀“四聲”、/nənt/ “二聲”；
  “of” 與前面的 “component” 連讀，並弱讀爲 /əf/；
- “here at our university” 中，
  原本的語流應爲 /ˈhɪə-æt-auə-juniˈvə:siti/；
  最終，“here” 被強讀了，“四聲”；
  “university” 被強讀，其中 /və:/ 爲 “一聲”；

at 被弱讀爲 /ət/；

“our”也被弱讀，變得很短，/auə/；

而 “at” 中的 /ə/，由於前面被強讀的單詞 “here” 就是以 /ə/ 結尾的，所以被同化了（或理解爲 “被省略了” 也未嘗不可），

而 “at” 中的 /t/，前面是元音（/ə/），後面跟着的也是元音（/auə/），於是這個 /t/ 被濁化了。

最終，整個氣群聽起來是這樣的：
/ˈhɪə-dauə-juniˈvə:siti/。

We encourage all students to volunteer for at least one community activity before they graduate.

- “encourage” 讀成 /inˌkəˌri:ʤ/；
  其中 /ri:ʤ/ “一聲”；
- “all” 被強讀，“二聲”；
- “to ”被弱讀，幾乎成了 /t/；
- “volunteer”，詞尾的重音 /tɪə/ 被拉得很長；
- “for at least”中的兩個 /t/ 都失爆了；“for” 被弱讀成 /fə/；
- “one” 被強讀，“四聲”；
- “community activity” 被弱讀，所有長元音都變短了，兩處詞尾的 /iti/都讀成相當於 /ədɪ/（這裏的 /d/ 代表濁化了的 /t/）
- “before” 被強讀，“四聲”；
- “they” 被弱讀成 /ðɪ/，甚至都接近於 /ð/；
- “graduate” 被強調，“四聲”。

A new community program called "One On One" helps elementary students who've fallen behind.

- "new" 被強讀，"二聲"，並伴着相對更高的音調；
- "program" 中，/prəu/ 爲 "四聲"，
  而 /græm/ 爲 "一聲"，略微拖長；
- "called" 強讀，拉長，"一聲"；
- "One on One"，第二個 "One" 被強讀，"四聲"；之前的 "One on" 兩個詞連讀；
- "helps elementary students" 中的 "helps elementary" 連讀的非常明顯 —— 因爲 "elementary" 的重音在第一個音節；
  "help" 中的 "p" 失爆；讀的技巧在於，讀到 /help/ 時，讀完 /hel/ 之後就把嘴脣閉上，稍微停頓（練習的時候可以誇張地停頓長達兩三秒），而後直接張開嘴脣讀 /ˈselɪ-men-təri/（第一個音節讀成 "二聲"）；
  另外，help 這個詞有相對更高的聲調；
- "who've fallen behind"，
  "who've" 中的 /v/，
  由於後面跟着的是相同脣形的 /f/，所以聽不到發音，但只是沒有氣流振動而已，該音的長度依然保持，所以聽起來 "who" 之後有點停頓，而後才讀出 "二聲" 的 "fallen"；
  "behind" 強讀，"四聲"。

You(r) education majors might be especially interested in it because it offers the opportunity to do some teaching — that is, tutoring in math and English.

- "You(r)" "二聲"；
- "education" 中的重音音節 /kei/ 伴隨着更高的音調；
- "might" 詞尾的 /t/ 失爆；
- "especially" 強讀，伴隨着更高的音調；
- "interested in it" 末尾的 /t/，口腔動作完整，但沒有氣流振動，感覺像切音；
- "it offers" 中的 /t/ 夾在兩個原因之間，所以，濁化；
  "offer" "二聲"；
- "teaching" 被強讀，"一聲"；
- "that is" 中的 /t/ 濁化；
- "tutoring" 強讀，"四聲"；
- "and English" 連讀，
  "English" 被強讀，"四聲"；

此句不通，我補進 r

You'd have to volunteer two hours a week for one semester.

- “You'd have to” 讀成 /ju-dæf-tu/
- “volunteer” 尾音拉長，“一聲”；
- “two” 強讀、“四聲”；
- “for” 弱讀爲 /fɚ/
- “one” 強讀，“四聲”；

You can choose to help a child with math, English, or both.

- “can” 被弱讀成 /kən/
- “choose”、“help”、“child”、“math”、“English”，全部爲“二聲”；
- “or” 與 “both” 都被強讀、
  “or” 爲 “二聲”，
  “both” 爲 “四聲”；

Half-hour lessons are fine, so you could do a half hour of each subject two days a week.

- “Half”，/hæf/，被強讀，“二聲”；
- “fine”，被強讀，“四聲”
- “half” 與 “each” 都被強讀、“二聲”
- “two” 被強讀、“一聲”
- “week” 被強讀、“四聲”

Professor Dodge will act as a mentor to the tutors.

- “will act” 連讀，
  “will” 弱讀爲 /wəl/，
  “act” 強讀，“一聲”：/wə-ˈlæ(k)t/，
  其中的 /k/ 失爆；
- “mentor”，被強讀
- “tutors” 被強讀、“四聲”—

He'll be available to help you with lesson plans or to offer suggestions for activities.

- “with lesson plans”，
  “with” 弱讀爲 /wəð/，由於後面緊跟輔音/l/，所以，/ð/ 聽不到，但停頓依然存在；
- “or to offer”，
  “to” 中的 /t/ 濁化，聽起來與 /d/ 接近；

He has office hours every Tuesday and Thursday afternoon.

- 第一個意群到 “hours” 結束，“hours”，“二聲”；
- “Tuesday and Thursday afternoon”，
  除了 “and” 之外均被強讀。

You can sign up for the program with him and begin the tutoring next week.

- “can”被弱讀成 /kən/；
- “sign up” 中的 /p/，口型做完之後（即，把嘴脣閉上之後）不再張嘴送氣，而是停頓一下之後，直接開始說後面的 “for”；
- “with him”，大概讀成 /wɪ-zɪm/，
  “him”中的 /h/ 不發音。
  語音教程中說這是“擊穿”現象；因爲我看到學生太容易把握這一點，所以也就沒有單獨講解 /h/ 的這個特徵。

I'm sure you'll enjoy this community service and you'll gain valuable experience atthe same time.

- 這句話讀得很有彈性，
  “I'm”、“sure”、“enjoy”、“valuable”、“same”、“time”，
  均被強讀
- “you'll enjoy”、“valuable experience”，
  兩處 /l + e/ 的連讀。

It looks good on your resume, too — showing that you've had experience withchildren and that you care about your community.

- “looks good” 中的 /k/ 只有細微停頓沒有聲音；
- “resume”，
  “re” 爲“四聲”，/meɪ/ 爲“二聲”；
- “too” “四聲”。
- “children” 之後有個明顯的停頓；
  這個詞與之前曾經講過的 “program” 一樣，
  是第一個音節 “四聲”，
  第二個音節 “一聲”；
- “and” 被強讀，“四聲”；
- “care about” 連讀。

If you'd like to sign up, or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stop by Professor Dodge's officethis week.

- “you'd like to” 中的 /d/
  沒有聲音、甚至連停頓都沒有；
- “sign up”，
  讀完　/saɪ-nʌ/　之後閉上嘴脣，略作停頓，直接開口讀 “or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讀得很快）；
- “Dodge”加上所屬格 “’s” 之後，整體讀 /dɔ-ʤɜs/

1.20

關於口音和外教

在以上“重塑自己的語音”這個系列的文章中，我選擇用托福聽力考試的錄音作爲講解材料。

有些讀者可能希望學的是“標準的英音”，而非“美音”，那就可以拿來雅思的官方教材（“劍一”到“劍七”[64]，其中有很多帶完整文本的錄音）用作訓練材料。

英音與美音的發聲原理大致相同，細節差異實際上並不大 —— 英音和美音的差異多多少少被許多人誇大了，而英音美音之間差異對說話者的影響更是被誇大得過分玄乎。

首先，只要你不是從小就開始說英語的，那麼十有八九最終你能說得必然不是標準美音，也不是標準英音，而是國際英音（international accent）。

其次，究竟會有誰那麼在乎你的口音呢？

再說，溝通是否良好，語音的作用只佔其中的很小一部分；

而語音作用之中，口音作用所佔的比例又是很小很小的一部分。

於是，最終，僅僅口音本身幾乎並不影響良好的溝通 —— 儘管誰也不否認口音越地道越好，起碼自我感覺更加良好。

64. 劍橋雅思 1-7；（Cambridge IELTS 1-7），各地新華書店大概都可以買得到。

良好的**溝通需要**

★ **思考能力** ——

你最好有能力從對方的角度考慮問題；

★ **組織能力** ——

先說什麼後說什麼效果可能全然不同；

★ **觀察能力** ——

基本的情商總應該有吧？要看什麼人說什麼話，或者起碼需要調整說話方式；

★ **文字理解能力** ——

不僅要聽得清還要聽得懂人家說的話究竟是什麼意思，有沒有什麼言外之意；

★ 最好還要有足夠的**知識儲備** ——

就算你語音地道又怎麼樣？若是你缺乏基本常識，誰願意跟你只是打打招呼聊聊天氣，而後就不知所云？

英語只是表達媒介，很多人之所以練就一身 “啞巴英語”，其實並不像很多老師或者培訓班說的那樣缺乏英語訓練（或者什麼口語訓練），而是缺乏剛剛提到的各種能力或者起碼其中的一些能力。

想想看吧，**可怕的並不是“不會說”，而是“沒什麼可說”，發音再好，口音再地道，又怎麼樣呢？不一樣沒得說**？

不會說其實很好解決，

查詞典就完事兒了麼（很奇怪爲什麼那麼多人就是覺得查詞典那麼沒用？[65]）；

說得不好沒關係，

人家聽得懂就好（語法錯誤怎麼可能一下子就消滅掉？但大多數錯誤總是可以有機會慢慢糾正的）。

然而，沒得說怎麼解決？那可不是交點錢上個什麼培訓班就可以搞定的。很多人因爲了解到 “英語重要”，而後就想 “只學英語”，這是學不好的最根本原因。

65. 隨後我就會證明查詞典究竟有多麼不可或缺的有用。

因爲英語很難獨立存在，事實上，所有語言都沒辦法獨立存在，因爲任何語言都是用來表達思想傳遞信息的。

單獨的一個詞放在那裏（不成篇章），跟一塊兒磚頭（不是建築）差不多 —— 某種意義上還不如磚頭呢，因爲磚頭起碼還可以用來打架；

詞呢？頂多可以用來罵人，弄不好還可能招來一頓暴打。

很多人都不由自主地認爲只學“最重要的”是合理的，這個想法本身沒錯，只不過他們把重要的和次要的搞混了，或者搞反了。

想想看吧，之前提到的那些能力那一個不比語音（那怕語言）難學，那一個不比語音難以積累？單單修煉自己的母語都不是很容易的事啊！

我就是一直強調這件事啊！
自己的國語都不能像參眾議員一樣使用，想要外語要好，首先母語須好。
語言要操作的好，全是一套又一套的邏輯，是遊走在課本裡無法呈現的，
許多無法扒梳完全的隱形定規，

任何語言要能熟練掌握，有開闔之勢，吸引外人，他人聆聽或閱覽，
必須要有強大自成一格，可辨識的邏輯系統
（就算瘋言瘋語，也不能是病理定義的缺乏邏輯，譬如精神分裂症患者）。

我一直覺得不一定非要有個老外陪練才行。很多人花了很多錢去上那種 “外教課堂”。去過的人都知道，作用並不像想象得那麼大。道理也特別簡單，外教也只能教最基本的。

至於那些更爲重要的、並且還要與語言文字綜合運用的各項能力，他們也一樣無能爲力。

外教只不過是外語的母語使用者而已，

在他們那個群體裏也有半數以上的人

- ★ 思考能力差、
- ★ 觀察能力弱、
- ★ 組織能力睏乏、
- ★ 文字理解能力欠佳、
- ★ 知識儲備嚴重不足 —— 並不會因爲他們來自西方國家，這方面就自動比我們強。

好像不只一半，遠遠過半

有些時候，有機會和老外逛街、聊天，

可能還會給自己帶來害處。

因爲老外也是人（很智能的！），他們又很禮貌，所以，很多時候，即便你說得不好

（比如發音錯了、

重音位置不對，

主謂不一致了等等）

他們還是可以聽得懂；

那怕雲裏霧裏，

也可以藉助當時的場景、

所談論的話題、

以及對方的肢體語言

來猜個八九不離十。

所以，一不小心你就產生了錯覺，覺得 “我口語不錯麼！溝通非常良好！”——

“溝通良好”確實是事實，然而，其原因真的並不見得是因爲你的口語足夠好。尤其是漂亮女生遇到男性老外的時候，更是如此。

我見過很多人，因爲覺得 “我跟老外溝通沒問題”，就覺得自己無需刻意準備考試，而拿到托福成績之後才發現自己的口語成績低得驚人，而後又 “百思不得其解”。

重塑自己的語音完全可以靠自己，事實上，更多的人跟我一樣最終發現靠也只能靠自己。甚至並不是不想靠。

咱不是大多數人麼？

所以就和大多數人一樣不是沒條件麼？

所以是靠不上別人才只好靠自己的麼！

Bruce Lipton, Biology of Belief, Capter 7
107 Bruce Lipton Biology of Belief 107.pdf
PDF BruceLipton BiologiaDelleCredenze

1.21

跟讀訓練具體步驟

拿來跟讀材料之後，

第一步是精讀文本。不認識的詞全部都要查過，然後確定該單詞在當前句子中的確切含義，而後抄寫在文本邊上。

當然，今天我們還有 MS Word，可以很方便地在文本上添加 “批註”。而在 Word 裏，還有一個內建的詞典，非常好用[66]……

如果每個單詞全都查過，卻依然搞不懂句意，那麼往往應該是有詞組存在，再逐一查過。

查每一個生詞的時候，都要記錄重音和元音長度（必要時把整個音標寫下來，也可以使用簡化標記法[67]）。

我的做法是在重音音節前面添加重音標記（重音 /ˈ/ 和次重音 /ˌ/），而在構成長元音及雙元音的字母之上劃上一條橫線 —— 沒有畫橫線的就是短元音了。

> 如果我們用的是MS Word 之類的字處理器，那麼就可以採用這樣的標記：
>
> 把重音音節用 “加重”（CTRL+B）標記，
>
> 把構成長元音及雙元音的字母“下劃線”（CTRL+U）標記。

66. 後面的章節裏，我們可以學到如何把 Word 打造成英語學習利器……

67. 如章節“3.5 一定要學會音標”所述。

第二步是反復聽錄音，做自然語流修正標記。

剛剛查詞典的時候，查出來的是單個單詞的讀音；

它們在自然語流中的讀音會發生這樣那樣的變化，根據之前講過的機理，很容易識別這些變化。

- ★ 把強讀的單詞圈出來；
- ★ 在音調被提高的音節上劃上標記（我一般用一個小三角）；
- ★ 有些音節帶着明顯不一樣的聲調，用“1”、“2”、“4”標記出來；
- ★ 在停頓之處劃上一條豎線；再留意一下那裏有失爆、那裏有濁化、那裏有連讀……

標記的時候，需要跟着模仿一下，

有的時候，必須通過模仿才能發現剛剛其實聽錯了。

現在，我們有了一張“樂譜”。

- ★ 我們知道那個音有多長

  —— 那個原來是長的現在卻短了，那個原來並不長現在卻長了一點；

- ★ 我們知道每個音的強弱輕重；
- ★ 我們知道那些音和任何音一樣動作完整卻沒有氣流振動或聲帶振動，或者兩者都沒有；
- ★ 我們知道那裏有停頓，
- ★ 那一處的聲調比較特殊，那一處有揚起來的音調……

李笑來太偉大了
他居然把國際音標，聲韻學裡面針對中國話發音的問題，
仔細爬梳，梳理完全。

我一直強調會說外國話跟雜耍是一樣，
它只是一門口技，跟學彈鋼琴小提琴去靈動手指是沒有兩樣的，是舌頭在嘴巴裡面跳芭蕾舞。

我也一直說找課本是沒有辦法找到教你聲調的。
聲調只能從田野資料直接獲取，（在此李笑來使用托福聽力準備升學考試的材料），
但是這個是困難的非常辛苦的，就如同李笑來所指出，
一旦只要發聲，根據意思，不同重音跟音調高低就會變化了，
母音或短詞的聲音長短也跟著變化了。

RachaelAnneKnight Phonetics work progress

GlanvillePrice FrenchPronunciationIntroduction work progress

我只有讀英文的國際音標課本，可是他居然連翻譯都完全翻好了，而且使用的中文真是道地

於是，我們可以開始第三步了。**反復跟讀**。

剛開始可以錄音放一句，自己跟幾遍，細心糾正自己的前提是大聲朗讀。熟悉了之後再錄音放一句就跟一句，

再熟悉一點之後就“**異步”朗讀**。所謂的異步朗讀，就是“慢一拍跟讀”。聽到錄音說了一個詞之後我們再開始，嘴裏重複的是錄音裏剛剛說完的那個詞，而耳朵裏同時聽到的是自己的聲音和錄音裏所說的下一個詞，然後循環往復，在錄音說完一句話的時候，我們再說一個詞也就正好結束。這種訓練可以很微妙地提高我們的英語瞬間記憶力。

再熟悉到一定程度的時候，就可以“**同步”朗讀**了。

第四步是**錄音矯正**。

每隔一段時間，可以把自己的朗讀聲音錄下來存好，過上一個星期之後再翻出來聽。

很多人事倍功半的原因是錄下來之後馬上就去聽，但這樣的話，基本上沒有什麼矯正餘地 —— 因爲錄音之後和錄音之前的你還沒有任何變化呢。

當時你就覺得那麼說是對的所以才那麼說的，
僅僅兩三分鐘之後，你不可能有什麼巨大的
或者那怕是足夠的進步；

於是，沒有變化的你，其實根本聽不出自己那兒不對了，也沒有能力爲自己進行矯正。

但是，你一直在練，每天都在練，
一個星期之後，你的進步就算不是巨大也是足夠，於
是你可能就會很容易地聽出若干出過去出錯的地方。

這樣的時候，你的腦子裏時常閃過的念頭是這樣的：
“天那，我怎麼會犯這種（低級）錯誤！”

印象深刻往往只來自兩個方向，

★ 1) **大量重複**；

★ 2) **意外發現**。

而剛剛那樣的念頭，會讓你“覺得”意外，所以，一旦這個念頭閃出來的時候，你就獲得巨大進步了 —— 因爲你將來很難再犯同樣的錯誤，因爲你印象深刻。

當然，還是要記錄下來的，因爲我們的記憶力不可靠。

小學老師的陳詞濫調裏也有這裏深刻的，

比如這個：**好記性不如爛筆頭**。

最後一步是**背誦**。

經常有學生問我，一篇文章跟讀多少遍才行？

我的回答是**至少 60 遍**。

一篇托福聽力錄音大約 90 秒左右，中等熟練程度的話，大約三五分鐘連跟讀帶反覆模仿地完成一遍。

平均算作 5 分鐘一遍的話，60 遍就是 5 個小時。

每天 1 個小時，週一到週五就可以完事。

很多學生聽到這樣的要求就直接放棄了，這樣的人在這件事上不可能成功的，因爲他們跟那些在（人生其它事）此事上註定失敗的人一樣“對短期收益要求太高，對長期收益要求太低。”

讀了一星期，朗讀了幾十遍

（期間還有細微的模仿糾正，

所以**其實是百十來遍**），

只要再花上幾分鐘就可以做到把該文章一字不差地背下來。

既然做了，就請按照我的說法做足功課。

一定要背，至於爲什麼要背，以後會有詳細的解釋。

其實並不費事的。

這樣大概練習 **10 篇**左右（週六日還可以休息！）已經足夠。

算算也不過是十週時間。

十週**之後**，你的**語音**、**節奏**、**記憶力**、**理解能力**等等都不一樣了，

所謂“**脫胎換骨**”其實也不過如此。

熟讀唐詩三百首不會作詩也會吟
鐵杵磨成繡花針
精衛填海

當初我就是這樣子唸英文課本的
我把英文課本一句一句全部唸完
唸了生化課本
唸的化學課本
唸了邏輯數學課本
我只有唸20遍

1.22

浪費生命的重要原因 — 要求過低

學生都想學好，只不過大都基於種種原因——　內在的、外在的——最終沒學好而已。

如果學好了，終生受益。某種意義上甚至可能世世代代受益　——　儘管知識無法通過基因遺傳，但如果父母是某一領域的專家，那麼子女會因爲成長過程中的耳聞目染而自然而然獲得那個領域中更多、更深的知識。

反過來，如果學了卻沒學好，那麼損失也是巨大的。

因爲學習過程消耗的不僅僅是金錢、精力，更重要的是那無情流逝、一去不復返的時間。

時間總體上來看是排它性資源，用來做一件事就很難同時做好另外一件事。

耗費了時間卻沒有收穫，那就等於浪費生命。

而在十幾年的學校生活裏，不學倒也罷了，可竟然使勁學了卻沒學好英語，那即意味着說，相當一部分的青春被浪費掉了。

浪費生命已經很可怕了，

浪費青春不僅可怕而且可憐。

大多數人學英語最終失敗的重要原因之中最嚴重卻又最隱蔽的可能是這個：

大多數人對短期收益要求太高[68]，對長期收益要求太低。

英語學習這件事上，速成是不可能的。

我就是因為這樣子所以生氣我的學校教育。我的學校教育真爛。

然而速成是大多數人的目標 —— 當然，大多數人並沒有清楚地意識到這是他們的“短期”目標，但是由於一個“速”字，已經使他們的目標自動成爲“短期目標”—— 對短期收益要求高到不可能得到的地步。

總體上來看，大多數人在承認耐心是成功的必要素質的同時卻暗暗希望自己是個例外 —— 別人不行他們卻能夠速成。

他們通常也並不願承認自己的急功近利。

然而，事實卻很明顯。看看社會上的英語培訓機構的課程構成就知道了，短期培訓十有八九，而有些機構就算設置了長期培訓也實際上門可羅雀。

事實上，連那些短期培訓班也開始變得越來越短。

十年前，TOEFL／GRE 考試培訓班設置大約 40 課時，
每課時 2.5 個小時，

幾年前被縮短爲 32 課時，

之後再縮短爲 24 課時，

現在有些培訓機構的設置是 24 課時，每課時 2 小時。

儘管商業培訓機構降低成本的動力非常高，

但總體上來看它們迎合顧客的動力更高。

所以，從某種意義上來看，連短期培訓班都越來越短，這是顧客用鈔票投票的結果。

而從另外一個角度，好像又沒有人認爲自己可以通過長期積累把英語使用得像自己的母語一樣熟練 —— 好像那是完全不可能的事情。

其實，只要**時機恰當**，**方法正確**，積累到一定程度，**同時熟練使用若干種語言都是有可能的**。

我自己是天生的雙語使用者 —— 我是朝鮮族，韓語和漢語對我來講都是母語 —— 所以我們從小就知道同等熟練地使用兩種語言沒什麼值得大驚小怪的。

事實上，地球上有很多地區（尤其是邊境地區，比如盧森堡）的人都是天生的多語使用者，然而人們普遍認爲必須從小生長在那樣的環境才行。而事實上並非如此。

最近的若干年裏，我每年都要輔導很多高中生申請到美國名校。

這些高中畢業生的 TOEFL／SAT 成績可能讓國內很多大學裏的英語專業學生汗顏，

動不動就能遇到某個高中生沒有上過什麼培訓班、沒有專門準備考試，滿分 120 分的 TOEFL 考試隨隨便便就弄出個 110 分以上的成績。

然而，即便他們的英語標準化考試成績再高，

英語的熟練程度還是存在着很大的欠缺。

不過，只要他們到美國讀書一兩年之後，英語 就徹底“母語化”了。

他們之中的大多數，在到美國讀書的那一刻開始就開始學習另外一門外語，比如法語、德語或者西班牙語，

一兩年之內，他們[69]就已經成爲標準的　“Trilingual”（三語使用者）了。

68. 與之前提到過的“2.6 做事最怕眼高手低”一致。

69. 之前就在“1.4 有沒有人成功”裏提到過這些學生。

聽他隨便說，我根本就不會羨慕那些人，他們根本沒有信達雅，不是舌燦生花的程度

克林　性丑　的女主角、24　的犹太富家女莱温斯基成　互　网　史上第一位超　网　。　　波…
洪承疇真的是龍袍乾屍麼？皇太極真被綠了麼，康熙真名真的是洪玄燁麼？基因，墳墓，畫像，一個…
習近平打電話也沒用，川普太平洋戰略就是麥帥戰略，日本在與那國島佈署飛彈，重新擦亮麥帥的跳…
袁Sir聊英王室内斗：儿女不和，多是老人无德 #lifeano漫聊 251125

袁Sir聊康熙　爹：能不能是洪承疇？#lifeano漫聊 251117
川普上任後面臨最嚴峻危機，共和黨因『奧巴馬健保』面臨分裂｜天高海闊 20251126｜ #川普 #…
突發！絕密通話曝光，烏同意和平協定，普京繼續作梗；習近平大昏招史無前例，川普與高市早苗通…
地　政治能力全面崩塌 欧洲如何　手埋葬　克　巨　的黄昏 Twilight of the Giant Baby: How Eur…

No.1 Brain Scientist: Your Brain Is Lying To You! Here's How I Discovered The Truth!
🇬🇧🇺🇸自学英　零基　到中高　！超　　学　指南！
誰洩密了美俄特使通話內容？裡面有多少『無恥』和『出賣』？｜天高海闊 20251128｜ #川普 #…
台灣人明明超有錢，為何市容像第三世界？日本分析師來台「驚嚇實錄」：原來鐵皮屋裡，藏著讓美…

　国　抗中共，美国　　「AI　世　　划」，打造新版曼哈　　划和登月　划，重塑美国霸权！
【張內咸脫口秀】喊打喊殺很容易，這伙中國人真的打得起嗎？｜EP048
　族、　族，　什么突然通婚暴增？《阿冉西域　》　你一手答案
200年前的鋼琴彈起來是什麼感覺？有錢也買不到的稀有鋼琴博物館！[琴峰樂器搬家了，請見說明欄]

【張內咸脫口秀】兩個故宮，一場三邊博弈：日本，真的選好了嗎？丨No.039
吳亦凡獄中傳死訊，內幕讓人心驚，到底誰想滅他的口？【文昭思緒飛揚495期】
🇬🇧🇺🇸自学英　零基　到中高　！超　　学　指南！
我是如何用油管学　英　的（How I learned English with YouTube）

大事　生！又一家外　逃离！　底退出中国！北大周其仁警告，中国　　更危　了！
「Steinway」 鋼琴的特色在哪裡？歡迎大家跟著我們深入傲然屹立的老字牌施坦威鋼琴漢堡工廠的…
How Gen Z and TikTok are changing the way we speak - The Global Story podcast, BBC Worl…
黃西洛杉　2025首　中文喜　　　《水土不服》

　内千　　得像黄西的　博深教授，邀　我　　AI教育#人工智能
　　离婚 Let's talk about divorce
麻省理工MIT狂免学　的背后 The Story Behind MIT's Aggressive Tuition Waivers
麻省理工數學博士：拒絕內耗！天才很少，大家不過都是普通人【他塔拉TATARA】

We Went to Arkansas. The Farm Crisis Will Shock You
【張內咸脫口秀】客觀評價《三體》（下）：當中美都跑偏了，才看清誰決定了中國的未來？丨No.0…
【張內咸脫口秀】喊打喊殺很容易，這伙中國人真的打得起嗎？｜EP048
【　成　重磅】中美科技　争，中国要　了　？世界看走眼了？

AI時代：機會與挑戰｜113-2 人文與科技的對話